



北京科蓝软件系统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半年度报告

2017-029

2017 年 08 月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半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公司负责人王安京、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周旭红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吴玉苹声明：保证本半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本报告中涉及未来计划或规划等前瞻性陈述的，均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投资者及相关人士均应对此保持足够的风险认识，并且应当理解计划、预测与承诺之间的差异。公司在本报告第四节“管理层分析与讨论”，“十、公司面临的风险与应对措施”中，详细描述了公司经营中可能存在的风险及应对措施，敬请投资者关注相关内容。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目 录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2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6
第三节 公司业务概要	9
第四节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12
第五节 重要事项	21
第六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63
第七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67
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68
第九节 公司债相关情况	69
第十节 财务报告	70
第十一节 备查文件目录	170

释 义

释义项	指	释义内容
公司、本公司、科蓝软件	指	北京科蓝软件系统股份有限公司
证监会、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深交所	指	深圳证券交易所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公司章程》	指	《北京科蓝软件系统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	指	北京科蓝软件系统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
报告期	指	2017 年 1 月 1 日-2017 年 6 月 30 日
元、万元	指	人民币元、万元
IT	指	Information Technology, 信息技术的英文缩写
IT 解决方案	指	由专业化的 IT 企业为金融企业提供满足其渠道、业务、管理等需求的应用软件开发及相应技术服务
互联网金融	指	指以依托于移动支付、云计算、社交网络以及搜索引擎、App 等互联网工具, 实现资金融通、支付和信息中介等业务的一种新兴金融, 是传统金融行业与互联网精神相结合的新兴领域
直销银行	指	互联网银行或者虚拟银行, 是互联网时代应运而生的一种新型银行运作模式, 这一经营模式下, 银行没有营业网点, 不发放实体银行卡, 客户主要通过电脑、电子邮件、手机、电话等远程渠道获取银行产品和服务, 因没有网点经营费用, 直销银行可以为银行客户提供更有竞争力的存贷款价格及更低的手续费率
云计算	指	基于互联网的商业计算模型, 通过网络以按需、易扩展的方式获得所需计算服务, 这种服务可以是 IT、软件或互联网相关, 也可以是其他服务, 也即意味着计算能力可以作为一种商品通过互联网进行流通
大数据	指	所涉及的数据量规模巨大到无法透过目前主流软件工具, 在合理时间内达到撷取、管理、处理并整理成为帮助企业经营决策更积极目的的资料
CRM	指	Customer Relationship Management, 即客户关系管理, 旨在通过对客户详细资料的深入分析来提高客户满意程度、从而提高企业的竞争力
ECIF	指	Enterprise Customer Information Facility, 企业级客户信息整合系统, 是指对企业的客户信息进行整合, 形成集中、全面的客户信息的 IT 系统
ISO 9001	指	国际标准化组织 (ISO) 颁布的质量管理体系认证标准, 该标准对质

		量管理体系、管理职责、资源管理、产品实现以及测量、分析和改进等方面提出了严格要求
OSGI	指	Open Service Gateway Initiative，是一项面向 Java 的动态模型系统的技术
PowerEngine	指	公司用于应用开发的拥有自主知识产权的应用开发平台
杭州市民卡	指	杭州市民卡有限公司
宁波市民卡	指	宁波市民卡运营管理有限公司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一、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科蓝软件	股票代码	300663
股票上市证券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公司的中文名称	北京科蓝软件系统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简称（如有）	科蓝软件		
公司的外文名称（如有）	Client Service International, Inc.		
公司的外文名称缩写（如有）	CSII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王安京		

二、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周旭红	王娟
联系地址	北京市朝阳区朝外大街 18 号丰联广场 A1601	北京市朝阳区朝外大街 18 号丰联广场 A1601
电话	010-65880766	010-65882700
传真	010-65880766-201	010-65880766-201
电子信箱	investor@csii.com.cn	investor@csii.com.cn

三、其他情况

1、公司联系方式

公司注册地址，公司办公地址及其邮政编码，公司网址、电子信箱在报告期是否变化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注册地址，公司办公地址及其邮政编码，公司网址、电子信箱报告期无变化。

2、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

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在报告期是否变化

适用 不适用

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报纸的名称，登载半年度报告的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的网址，公司半年度报告备置地报告期无变化。

3、注册变更情况

注册情况在报告期是否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注册情况在报告期无变化。

4、其他有关资料

其他有关资料在报告期是否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总收入（元）	201,215,565.25	192,820,241.59	4.3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30,622,838.84	-33,349,949.65	8.1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元）	-31,337,776.00	-34,159,482.65	8.2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185,693,489.92	-157,472,621.37	17.92%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31	-0.34	11.76%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31	-0.34	8.82%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7.32%	-9.13%	19.82%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1,012,036,182.54	760,299,747.24	33.1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606,753,295.83	433,567,391.28	39.94%

五、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1、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2、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六、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及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说明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172,014.00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669,088.54	
减：所得税影响额	126,165.38	
合计	714,937.16	--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将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形。

第三节 公司业务概要

一、报告期内公司从事的主要业务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公司是一家国内领先的银行IT解决方案供应商，主营业务是向以银行为主的金融机构提供软件产品应用开发和技术服务，可为银行等金融行业企业提供IT咨询、规划、建设、营运、产品创新以及市场营销等一揽子解决方案。公司产品涵盖银行渠道类、业务类和管理类领域，主要产品包括电子银行系统、互联网金融类系统、网银安全系统以及银行核心业务系统等。

公司主要向以银行为主的金融机构提供金融软件产品技术开发和技术服务的一体化IT解决方案，其中，技术开发业务属于软件系统开发，即在公司已有的软件平台上，根据项目的特殊需求对软件进行定制开发，使之更加满足客户的需求；技术服务属于软件服务，即对销售或免费提供给用户的软件收取运维服务费。

公司自成立以来，结合所处行业发展情况、产业链上下游发展情况、自身技术积累及经营规模，以及国家产业政策等关键因素确定了目前的经营模式。报告期内，上述影响公司经营模式的关键因素未发生重大变化，公司的经营模式亦未发生重大变化。

二、主要资产重大变化情况

1、主要资产重大变化情况

主要资产	重大变化说明
股权资产	无重大变化
固定资产	无重大变化
无形资产	无重大变化
在建工程	无重大变化
货币资金	本期末较上期末增加 87,898,205.24 元，增幅为 43.52%，主要系报告期收到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所致
存货	本期末较上期末增加 66,995,208.22 元，增幅为 83.24%，主要系上半年新增在建项目增加所致。
递延所得税资产	本期末较上期末增加 7,773,781.20 元，增幅为 97.41%，主要系报告期经营亏损使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增加所致

2、主要境外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核心竞争力分析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1、自主创新能力及持续研发优势

自成立以来，公司始终以提升银行业信息化水平为己任，通过技术应用创新来引领业务创新，不断丰富、完善产品和服务，持续打造公司核心竞争力。

公司始终紧跟银行业IT解决方案的发展趋势，以银行业的互联网等电子渠道建设为主线，在银行IT解决方案新型渠道类领域拥有优良的口碑及较高的市场占有率。依靠自主研发多年的PowerEngine开发平台及其附属工具（安全控件、前端开发工具等），公司得以大大降低多渠道应用开发的成本、保证最终应用系统的安全性、健壮性、高性能及可维护性。近年来，公司的研发部门对这一核心开发平台不断投入资源，以确保它适应如今互联网金融领域的高性能、高伸缩性、高灵活性的新需求，例如：一、使开发平台得以支持新一代分布式架构（所谓“微服务”）、反应式、容器化等，以期缩短开发周期；二、支持领域驱动设计以利于实现更为复杂的金融业务。对比较有希望的新技术，如大数据分析、分布式账本/区块链，公司研发部门除密切注视、积极从事概念证明、积累经验之外，也在努力试验各种路线，探讨适当的应用场景。

2、领先的行业地位及整体解决方案能力优势

凭借丰富的IT解决方案经验、稳定可靠的技术框架、优秀的技术业务人才，公司可为银行客户提供IT咨询、规划、建设、营运、产品创新以及市场营销等一揽子解决方案服务。通过对银行发展战略和经营战略的深入分析，公司可协助银行进行业务战略规划、产品规划、IT战略规划、IT基础架构设计、IT方案规划、数据标准化规划、应用系统选型指导及项目实施计划。公司拥有丰富的项目实施及管理经验，按照ISO9001的标准对项目全过程进行严格控制，能够快速响应客户要求，高质量的完成技术开发任务。同时，公司可为银行提供系统维护和售后服务，定期进行预防性检查维护、系统故障响应，协助用户方进行系统软硬件升级、并提供相应的业务培训与技术咨询等。

科蓝软件在中国银行业IT解决方案行业总体排名第五位，在当前市场的竞争力及未来发展潜力两方面均高于行业平均水平。同时，公司的各类解决方案子市场拥有较高的市场占有率，根据IDC的解决方案类别划分，2016年公司在渠道类IT解决方案市场占有率较高，市场排名第一位，其中在移动银行解决方案市场排名第一位；在网络银行解决方案市场排名第一位；在直销银行解决方案市场占据绝对领先地位，市场排名第一位。

3、持续壮大的客户规模资源与优质服务品牌优势

自1999年成功实施网上银行系统项目以来，公司已为包括国家政策性银行、国有大型商业银行、股份制银行、城市商业银行、农信社及农商行、外资银行等近300家客户实施了IT解决方案，累计实施IT服务项目2,000余个，拥有庞大、优质的客户群体及丰富的项目运作经验，公司在业内树立了良好的品牌形象。随着近几年银行业改革不断深化，公司技术实力不断增强，民营银行的兴起、独立法人直销银行诞生、大量实体企业开展金融服务，使得公司承接项目数量迅速增加，服务的客户类型与群体数量不断扩大，项目经验进一步丰富完善。

随着移动支付、互联网金融的快速发展，移动金融、互联网银行系统等成为银行IT建设的热点，公司凭借敏锐的行业前瞻、深厚的技术沉淀及丰富的客户资源，在相关领域已建立起领先的市场地位和服务品牌，借助众多的系统建设成功经验及相关领域已建立的品牌优势，公司将不断吸引更多的新客户，抢占市场先机并巩固细分市场行业地位。

4、结构合理、持续成长的人才梯队与专业能力优势

经过长期不断发展，目前已拥有2,000余名熟悉IT技术和银行业务的老、中、青结合的、复合型的人才队伍，研发、技术和项目实施人员占员工总数比例超过90%，满足公司未来长远稳定发展。

公司不断扩大的业务规模为团队建设及人才培养提供了良好的机遇，需求调研与市场分析人员、系统分析与产品设计人员、数据分析与数据管理人员、系统设计与技术开发人员、用户体验与UI设计人员、网络架构与系统集成人员、系统测试与业务验收人员、项目管理与质量保障人员、系统运维与业务运营人员等不断趋于专业化，建立了经验丰富的各类专业实施

与服务人才梯队。

公司注重对员工方法论、业务知识、技术能力的持续学习、锻炼和培养，将复杂的管理、技术、业务、运维问题通过归纳总结，形成简明扼要、通俗易懂的知识体系，并通过有效培训使员工快速领会和掌握，不断保持和扩大公司的人才队伍。公司在薪资待遇、发展方向、上升空间、企业文化等方面增强员工对公司的认同感。公司通过建立员工持股平台，鼓励员工增资入股，让广大员工共同分享公司成长的果实，进一步增强技术及业务团队的稳定性。与此同时，公司强化人才发展战略，注重人才的引进和培养，近两年，不断引入专业的营销推广、市场分析、产品设计、数据分析、业务运营、项目实施等人才团队，进一步提升了公司的专业服务能力，未来将积极探索与各大高校和相关研究机构进行产学研合作，更好地发挥公司的核心竞争力，促进公司可持续发展。

5、不断丰富的产品家族及高效服务能力优势

经过近二十年的发展，公司已拥有完备的银行业前台、中台、后台IT解决方案产品家族，包括网上银行、移动银行、微信银行、用户管理中心、电子支付平台、网上商城、移动营销、移动发卡、全渠道整合平台等电子银行前台产品；产品管理平台、商户管理系统、营销平台、互联网账户系统、直销银行、金融开放平台、投融资撮合平台等互联网金融与互联网银行中台产品；外汇贵金属交易平台、集团现金管理、理财平台、财富管理、证券登记等中间业务产品；银行线上线下一体化核心系统、综合柜员系统、智能柜面、综合大前置系统、ECIF、CRM、报表管理、盈利分析系统等银行核心业务产品；数据分析平台、数据标准化管理系统、业务输出与托管运行平台等辅助管理产品；认证服务器、签名控件/插件、支付网关商户安全软件、智能监控、安全输入控件、银企通安全代理等网银安全产品，可以为银行提供自前台渠道、中台业务系统到后台账务系统的纵向一站式IT服务解决方案，同时可为客户提供咨询、规划、设计、实施、运管、推广的横向一体化产品与服务解决方案。

随着 3G、4G 网络的普及、互联网金融时代的到来以及民营银行的发展，公司的互联网银行系统产品及服务、电子银行系统产品及服务的市场需求越来越大，公司产品及服务的技术领先性、技术创新性、技术稳定性等优势愈发明显，客户认知度、认同度持续提升，公司市场竞争地位得到有力的巩固及提升。

第四节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一、概述

(一)、进一步加强公司内部管理

2017年公司引进专业化的企业管理咨询专家团队，为公司把脉，对全公司组织结构、部门配置、绩效考核方案进行认真梳理，给出专业解决方案，进一步强化公司各职能部门的绩效考核工作，借公司上市东风，宣传鼓舞全体员工，向所有岗位提出了更加高标准、严要求，鼓励大家提高自身能力素质、加强责任感、使命感，充分发扬和传承公司“不怕吃苦、长期奋斗、勇于创新”的精神，号召人人为公司发展尽职尽责。

(二)、加强选拔培养优秀顶尖技术人才，为公司的大发展做好人才储备

为加强加快人才成长，公司设计“精英计划”项目、“技术竞赛”项目，专项培训、培养、选拔了一批年轻、努力、有作为的一线技术骨干，公司从企业文化、凝聚力、人格素质、业务能力、技术能力等多方面进行精心培养，深入细致地灌输，这项计划，将会一批批持续下去，把一代一代的优秀员工选拔出来，给予他们更多的发展机会，让他们快速成长，输送到生产研发第一线，为公司的发展，挑起重任。

(三)、加大研发投入，持续推进创新产品、新平台

公司高度重视研发创新工作，2017年上半年，公司推出大量新产品，如互联网营销平台、移动开发平台、消息中心、H5快速开发平台等，随着这些产品在市场的快速的推广和应用，能为公司带来更高的利润空间，更快更好地为金融互联网行业服务，提高公司的整体竞争能力和赢利能力。公司基于分布式和微服务架构的新一代高可用开发平台也于2017年上半年成功推出，目前已经应用于华夏银行、南京银行、上海银行、苏宁银行、百信银行、江苏农信、河南农信等十家用户，该平台更加符合互联网金融时代的更高、更快、更强的要求。

(四)、大力向非银行业务扩展，扩大公司未来的发展方向

公司成立以来的主营业务是向以银行为主的金融机构提供软件产品应用开发和技术服务银行业，2017年，公司开始大力向非银行业拓展。如：

- 1、与杭州市民卡、宁波市民卡运营管理公司等合作，利用金融科技手段助力智慧城市项目建设，涉足领域包括：智慧城市、智慧交通、智慧物流等，推进传统实体产业如政务、交通、家居、汽车等的服务模式、商业模式、供应链、物流链等各方面创新；
- 2、与高校院校、科研机构进行深度合作，致力于实现从研到产、以研助产的发展路线，从根本上提升公司的科技实施能力；
- 3、与京东金融、苏宁金融等合作，整合包括场景、流量、数据等多方资源，打造互联网金融服务开放平台，实现一体化、一站式能力输出。

(五)、抢占市场先机，推出互联网银行的整体解决方案

公司在互联网银行系统的前、中、后台产品线越加成熟和完善。今年公司先后中标了南京银行、苏宁银行等多家银行的互联网银行整体建设项目，目前正在顺利实施中。互联网银行的整体解决方案将在未来几年中，成为公司主营业务增长点。

二、主营业务分析

概述

是否与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中的概述披露相同

是 否

参见“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中的“一、概述”相关内容。

主要财务数据同比变动情况

单位：元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同比增减	变动原因
营业收入	201,215,565.25	192,820,241.59	4.35%	
营业成本	125,940,236.14	117,431,485.56	7.25%	
销售费用	40,649,608.45	37,416,178.87	8.64%	
管理费用	60,612,118.77	69,683,528.14	-13.02%	
财务费用	7,948,064.33	7,314,146.34	8.67%	
所得税费用	-7,772,779.98	-8,724,603.76	10.91%	
研发投入	38,229,212.08	45,774,010.21	-16.4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85,693,489.92	-157,472,621.37	17.92%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45,425.25	-914,868.92	18.52%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73,515,105.30	48,137,829.73	468.19%	系报告期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收到募集资金增加所致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86,646,605.24	-110,249,740.86	178.59%	系报告期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收到募集资金增加所致

公司报告期利润构成或利润来源发生重大变动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利润构成或利润来源没有发生重大变动。

占比 10% 以上的产品或服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
分产品或服务						
分服务						
技术开发	168,619,665.10	106,129,233.57	37.06%	1.91%	1.02%	0.56%
技术服务	27,496,524.19	15,859,406.12	42.32%	9.05%	46.81%	-14.84%
其它	5,099,375.96	3,951,596.45	22.51%	136.96%	151.01%	-4.33%
小计	201,215,565.25	125,940,236.14	37.41%	4.35%	7.25%	-1.69%
分产品						
电子银行	141,750,480.52	84,195,221.92	40.60%	-12.42%	-13.97%	1.06%
互联网银行	54,244,359.68	38,105,885.67	29.75%	123.03%	178.37%	-13.97%
网银安全产品	354,254.79	66,843.42	81.13%	-43.95%	2,934.43%	-18.52%

核心系统	3,660,988.29	3,200,081.24	12.59%	-24.94%	-37.45%	17.49%
其它	1,205,481.97	372,203.89	69.12%	6.53%	-50.87%	36.07%
小计	201,215,565.25	125,940,236.14	37.41%	4.35%	7.25%	-1.69%
分地区						
华北	46,720,699.25	33,411,033.61	28.49%	-11.48%	-4.88%	-4.97%
华东	101,425,803.50	57,774,758.91	43.04%	6.99%	9.74%	-1.43%
华中	15,447,544.24	9,948,680.73	35.60%	88.56%	89.97%	-0.48%
华南	13,734,819.89	8,964,353.18	34.73%	7.22%	19.80%	-6.85%
西北	5,017,991.71	3,873,286.41	22.81%	293.23%	513.26%	-27.70%
西南	12,487,347.70	7,763,774.97	37.83%	4.62%	-13.82%	13.30%
东北	5,563,039.54	3,822,031.09	31.30%	-44.27%	-42.78%	-1.79%
港澳	818,319.42	382,317.24	53.28%	-21.37%	-38.54%	13.05%
小计	201,215,565.25	125,940,236.14	37.41%	4.35%	7.25%	-1.69%

三、非主营业务分析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金额	占利润总额比例	形成原因说明	是否具有可持续性
投资收益	-471,631.23	1.23%		是
资产减值	4,540,989.67	-11.83%	系报告期对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计提的坏帐准备	是
营业外收入	843,102.54	-2.20%	系报告期取得的政府补助及个税返还收入。	否
营业外支出	2,000.00	-0.01%		否

四、资产、负债状况分析

1、资产构成重大变动情况

单位：元

	本报告期末		上年同期末		比重增减	重大变动说明
	金额	占总资产比例	金额	占总资产比例		
货币资金	289,867,872.56	28.64%	76,420,654.21	11.23%	17.41%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收到募集资金增加，导致资产总额中的货币资金占比大幅增加
应收账款	515,110,401.8	50.90%	414,191,269.41	60.85%	-9.95%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收到募集资金增

	5					加，导致资产总额中的应收账款占比减少
存货	147,476,537.35	14.57%	132,679,178.98	19.49%	-4.92%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收到募集资金增加，导致资产总额中的存货占比减少
长期股权投资	10,204,972.44	1.01%	12,109,073.17	1.78%	-0.77%	无重大变动
固定资产	2,111,037.99	0.21%	2,177,120.78	0.32%	-0.11%	无重大变动
短期借款	265,000,000.00	26.18%	250,000,000.00	36.73%	-10.55%	无重大变动

2、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截至报告期末的资产权利受限情况

(1) 截止2017年6月30日，本公司受限制的货币资金总额为11,254,981.70元，为贷款保证金及保函保证金。其中贷款保证金为8,000,000元，保函保证金为3,254,981.70元。

(2) 截止2017年6月30日，本公司受限制的应收账款余额为255,827,949.95元，为取得银行贷款所产生的质押担保。

五、投资状况分析

1、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报告期内获取的重大的股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报告期内正在进行的重大的非股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5、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 募集资金总体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20,378.14
报告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0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0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0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0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0.00%
募集资金总体使用情况说明	
<p>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2017 年 5 月 12 日证监许可[2017]690 号文《关于核准北京科蓝软件系统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批复》的核准，并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同意，本公司于 2017 年 5 月 25 日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 3,286 万股，每股面值人民币 1.00 元，每股发行认购价格为人民币 7.27 元，截至 2017 年 6 月 2 日止共计募集人民币 23,889.22 万元。扣除与发行有关的费用（不含增值税）人民币 35,110,807.93 元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203,781,392.07 元。上述资金于 2017 年 6 月 2 日到位，业经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出具大华验字[2017]000357 号验资报告。公司对上述资金进行专户存储管理。</p>	

(2) 募集资金承诺项目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万元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报告期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3)= (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报告期实现的效益	截止报告期末累计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新一代互联网银行系统建设项目	否	5,000	5,000					0	0	不适用	否
新一代银行核心业务系统建设项目	否	3,500	3,500					0	0	不适用	否
新一代全渠道电子银行系统建设项目	否	3,000	3,000					0	0	不适用	否
新一代移动支付系统建设项目	否	2,500	2,500					0	0	不适用	否
企业技术中心建设项目	否	3,578.14	3,578.14					0	0	不适用	否
补充流动资金项目	否	2,800	2,800					0	0	不适用	否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	20,378.14	20,378.14			--	--			--	--
超募资金投向											

不适用	否										
合计	--	20,378.14	20,378.14	0	0	--	--	0	0	--	--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报告期不存在此情况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报告期不存在此情况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不适用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不适用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不适用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截至 2017 年 6 月 30 日，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余额计 214,399,774.75 元（含利息收入及部分未支付的发行费用），全部存放于募集资金专户。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不存在问题及其他情况										

（3）募集资金变更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募集资金变更项目情况。

6、委托理财、衍生品投资和委托贷款情况

(1) 委托理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委托理财。

(2) 衍生品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衍生品投资。

(3) 委托贷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委托贷款。

六、重大资产和股权出售

1、出售重大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出售重大资产。

2、出售重大股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七、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

适用 不适用

主要子公司及对公司净利润影响达 10% 以上的参股公司情况

单位：元

公司名称	公司类型	主要业务	注册资本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营业利润	净利润
深圳科蓝金信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子公司	信息技术	10,000,000.00	65,415,773.51	11,570,661.03	1,821,973.39	-541,745.42	-438,267.09
科蓝软件系统(香港)有限公司	子公司	信息技术	8,679.20	17,542,110.14	-1,125,483.86	327,270.81	-232,713.77	-232,713.77

报告期内取得和处置子公司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八、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九、对 2017 年 1-9 月经营业绩的预计

预测年初至下一报告期期末的累计净利润可能为亏损或者与上年同期相比发生大幅度变动的警示及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业绩预告情况：亏损

业绩预告填写数据类型：区间数

	年初至下一报告期期末		上年同期	增减变动				
累计净利润的预计数（万元）	-6,400	--	-6,000	-6,466	增长	1.02%	--	7.21%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58	--	-0.55	-0.66	增长	12.12%	--	16.67%
业绩预告的说明	收入规模同比增长，公司受业务季节性特点影响，第三季度亏损。							

应同时披露预测 7 月 1 日至 9 月 30 日期间的净利润可能为亏损或者与上年同期相比发生大幅度变动的警示及原因说明

业绩预告情况：亏损

业绩预告填写数据类型：区间数

	7 月至 9 月		上年同期	增减变动				
净利润的预计数（万元）	-3,300	--	-3,000	-3,104	增长	-3.35%	--	6.31%
业绩预告的说明	收入规模同比增长，公司受业务季节性特点影响，第三季度亏损。							

十、公司面临的风险和应对措施

（一）未来可能影响公司盈利能力持续性和稳定性的主要因素有：

1、市场竞争加剧风险

经过多年发展，公司IT解决方案业务在国内市场已占有领先地位，形成相对稳固的市场份额。随着互联网金融的发展以及商业银行信息化水平的不断提升，银行对IT服务的需求逐年增长，市场总体规模不断扩大。2014年-2016年，公司抓住市场快速发展的良好机遇，业绩规模持续增长。随着行业景气度的提升，行业内竞争对手规模和竞争力不断提高，同时市场新进入的竞争者逐步增多，可能导致公司所处行业市场竞争加剧。如果公司不能紧跟行业发展趋势，满足客户需求变化，在产品研发、技术创新、客户服务和资金规模等方面进一步增强实力，将面临较大的市场竞争风险，市场占有率可能出现下滑，影响公司盈利能力的持续性和稳定性。

2、下游行业较为集中的风险

公司自设立以来，一直致力于向以银行为主的金融机构提供渠道类、业务类及管理类IT 解决方案。近年来我国银行业对IT服务需求的不断增加，公司的业务规模亦持续增长。公司的客户相对集中于国内银行机构，主营业务的增长对国内银行业发展的依赖程度较高。

当前，中国经济发展正在步入“新常态”，经济增长主要依靠深化改革和创新驱动。从整体银行角度看，正面临着宏观经济转型、金融市场的变化、监管收紧和技术创新等挑战，转型与创新将是未来中国银行业的主旋律。如未来国内银行因国家宏观调控、金融行业景气周期的波动等因素导致经营状况或IT建设投入发生重大不利变化，将对公司的正常生产经营带来不利影响。公司存在销售客户相对集中带来的风险。

3、人力成本上升的风险

公司所处行业属于知识密集型行业，业务发展需要大量的专业技术人才，且主要经营成本为人力成本。随着员工人数的增长，公司直接人工成本占主营业务成本比重呈现持续上升趋势。

未来，随着公司人员进一步增多，且伴随着城市生活成本的上升、竞争对手对专业人才的争夺加剧等因素，公司人工成本存在持续上升的风险，从而给公司的经营业绩带来一定影响。

(二) 公司根据自身经营特点制定的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的具体措施及针对主要风险的改进措施

1、加强市场竞争力，提升经营业绩，应对市场竞争加剧风险

公司将根据市场发展情况及客户需求变化加大对现有产品升级及新产品研发的投入，进一步加强公司市场竞争力。

公司设立伊始即致力于为银行提供IT解决方案，目前已发展成为国内银行IT解决方案的主要供应商之一。受益于国内银行持续增长的信息化建设投入和互联网银行的快速发展，以直销银行系统和金融开放平台为代表的互联网银行产品越来越受到国内银行机构，尤其是中小型银行的青睐。未来，公司在保持网上银行、移动银行等电子银行类产品的优势基础上，将不断发挥人才储备和技术储备的优势，加大直销银行等互联网金融产品的市场开拓力度，进一步提高公司技术竞争力，提升盈利水平。

2、提升技术水平，拓展产品系列，应对下游行业较为集中风险

公司产品涵盖银行渠道类、业务类和管理类领域，主要产品包括电子银行系统、互联网金融类系统、网银安全系统以及银行核心业务系统等银行IT解决方案。未来，公司将根据市场需求和金融IT行业发展趋势，在丰富、完善现有主要软件系统开发的基础上，继续大力发展高技术含量的产品，在保持并提升现有于银行等金融机构客户群中市场占有率的前提下，通过不断提高软件系统开发能力，加快新产品研发，为非银行金融机构及非金融机构提供个性化技术服务及整体IT解决方案，以更好的拓宽下游目标客户群体，满足下游行业日益发展的服务需求。

3、提高日常运营效率，有效管控运营成本，应对人力成本上升风险

公司将逐步建立高水平的企业管理和内控制度，不断提高公司治理水平，进一步实施全过程成本控制，提高公司日常运营效率，有效管控运营成本。公司所处行业属于技术密集型行业，主要经营成本为人力成本。公司将在加强对日常生产经营中人力成本管控、逐步提升人力成本管理能力的同时，不断完善员工的激励约束机制，制定合理的收入分配制度，确保公司人员的稳定性。同时公司将加大自身对人才培养的力度，不断合理培养人才梯队，完善薪酬福利制度，建立中长期人才激励机制，实行核心员工持股，有效保持公司核心员工的工作效率及稳定性。公司也将继续改善公司组织运营效率，建立更加良好的成本管控体系，提高公司财务管理及成本费用控制水平，实现公司日常运营效率的提升及运营成本的有效管控。

第五节 重要事项

一、报告期内召开的年度股东大会和临时股东大会的有关情况

1、本报告期股东大会情况

会议届次	会议类型	投资者参与比例	召开日期	披露日期	披露索引
2016 年	年度股东大会	100.00%	2017 年 03 月 28 日	2017 年 05 月 17 日	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2、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请求召开临时股东大会

适用 不适用

二、本报告期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计划半年度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三、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履行完毕及截至报告期末超期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承诺事由	承诺方	承诺类型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股改承诺	不适用					
收购报告书或权益变动报告书中所作承诺	不适用					
资产重组时所作承诺	不适用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王安京	股份限售承诺	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科蓝软件股份自科蓝软件股票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也不由科蓝软	2017 年 06 月 08 日	36 个月	

			<p>件回购本人持有的科蓝软件股份。本人作为科蓝盛合的普通合伙人，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不转让所持有的出资份额。科蓝软件上市后 6 个月内，如连续 20 个交易日股票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指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价格，如果因科蓝软件上市后派发现金红利、送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等原因进行除权、除息的，则按照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作除权除息处理，下同）或者上市后 6 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发行价，本人所持科蓝软件股票的锁定期自动延长 6 个月。</p>			
	<p>广州司浦林信息产业创业投资企业（有限合伙）；</p>	<p>股份限售承诺</p>	<p>本合伙企业持有的科蓝软件股份自科蓝软件股</p>	<p>2017 年 06 月 08 日</p>	<p>12 个月</p>	

	<p>杭州太一天择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杭州先锋基石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杭州兆富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济宁先锋基石股权投资企业(有限合伙);宁波科蓝海联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宁波科蓝金投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宁波科蓝融创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宁波科蓝银科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宁波科蓝盈众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上海文化产业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深圳君创资本股权基金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孙湘燕</p>		<p>票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也不由科蓝软件回购本合伙企业持有的科蓝软件股份。</p>			
	<p>宁波科蓝盛合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p>	<p>股份限售承诺</p>	<p>本合伙人企业持有的科蓝软件股份</p>	<p>2017 年 06 月 08 日</p>	<p>36 个月</p>	

	限合伙)		自科蓝软件股票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 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 也不由科蓝软件回购本人持有的科蓝软件股份。科蓝软件上市后 6 个月内如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 (指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的发现价格, 如果因公司上市后派发现金红利、送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等原因进行除权、除息处理, 下同), 或者上市后 6 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发行价, 本合伙企业所持科蓝软件股票的锁定期限自动延长 6 个月。			
	李国庆;周荣; 周旭红	股份限售承诺	"每年转让的科蓝软件股份不超过科蓝软件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之日本企业已持有	2017 年 06 月 08 日	长期有效	

			<p>的科蓝软件股份总额的 25%。锁定期届满后，本人拟减持科蓝软件股份的，应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深圳证券交易所规则要求进行减持，且不违背本人已作出承诺，减持方式包括二级市场集中竞价交易、大宗交易或其他深圳证券交易所认可的合法方式。锁定期届满后两年内，本人拟减持科蓝软件股份的，减持价格根据当时的二级市场价格确定，且不低于发行价，并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深圳证券交易所规则要求。</p> <p>"</p>			
	王方圆;王鹏	股份限售承诺	<p>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科蓝软件股份自科蓝软件股票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p>	2017 年 06 月 08 日	36 个月	

			他人管理，也不由科蓝软件回购本人持有的科蓝软件股份。科蓝软件上市后 6 个月内，如连续 20 个交易日股票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指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价格，如果因科蓝软件上市后派发现金红利、送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等原因进行除权、除息的，则按照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作除权除息处理，下同）或者上市后 6 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发行价，本人所持科蓝软件股票的锁定期限自动延长 6 个月。			
	王安京	股份减持承诺	每年转让的科蓝软件股份不超过科蓝软件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之日时本企业已持有的科蓝软件股份总额的	2017 年 06 月 08 日	长期有效	

			<p>25%。锁定期届满后，本人拟减持科蓝软件股份的，应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及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进行减持，且不违背本人已作出的承诺，减持方式包括二级市场集中竞价交易、大宗交易或其他深圳证券交易所认可的合法方式。锁定期届满后两年内，本人拟减持科蓝软件股份的，减持价格根据当时的二级市场价格确定，且不低于发行价，每年减持分别不超过发行前所持股份总数的 15%，并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本人拟减持所持科蓝软件股份时，将在减持前三个交</p>			
--	--	--	---	--	--	--

			易日通过科蓝软件公告减持意向，本人持有的科蓝软件股份低于 5%时除外。			
	宁波科蓝盛合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股份减持承诺	锁定期届满后，本合伙企业拟减持科蓝软件股份的，减持价格根据当时的二级市场价格确定，且不低于发行价，每年减持分别不超过 15%，并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本合伙企业拟减持所持科蓝软件股份时，将在减持前三个交易日通过科蓝软件公告减持意向，本合伙企业持有的科蓝软件股份低于 5%时除外。	2017 年 06 月 08 日	长期有效	
	上海文化产业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股份减持承诺	锁定期届满后两年内，本合伙企业持有科蓝软件的股份拟减持完毕，减持价格根据当时的二级市	2017 年 06 月 08 日	长期有效	

			<p>场价格确定，且不低于发行价，并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本合伙企业拟减持所持科蓝软件股份时，将在减持前三个交易日通过科蓝软件公告减持意向，本合伙企业持有的科蓝软件股份低于5%时除外。</p>			
	<p>广州司浦林信息产业创业投资企业（有限合伙）；杭州太一天择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杭州先锋基石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杭州兆富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济宁先锋基石股权投资企业（有限合伙）</p>	<p>股份减持承诺</p>	<p>锁定期届满后两年内，本合伙企业拟减持科蓝软件股份的，减持价格根据当时的二级市场价格确定，且不低于发行价，每年减持分别不超过100%，并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本合伙企业拟减持所持科蓝软件股份时，将在减持前三个交易日通过科蓝</p>	<p>2017年06月08日</p>	<p>长期有效</p>	

			软件公告减持意向，本合伙企业持有的科蓝软件股份低于 5% 时除外。			
	宁波科蓝海联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宁波科蓝金投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宁波科蓝融创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宁波科蓝银科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宁波科蓝盈众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股份减持承诺	锁定期限届满后，本合伙企业每年转让的科蓝软件股份不超过科蓝软件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之日时本企业已持有的科蓝软件股份总额的 25%（上一年在转让额度内未转让部分可累计到下一年转让）。	2017 年 06 月 08 日	长期有效	
	李国庆;周荣;周旭红	股份减持承诺	锁定期届满后，本人拟减持科蓝软件股份的，应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深圳证券交易所规则要求进行减持，且不违背本人已作出承诺，减持方式包括二级市场集中竞价交易、大宗交易或其他深圳证券交易所认可的合法方式。锁定期届	2017 年 06 月 08 日	长期有效	

			满后两年内，本人拟减持科蓝软件股份的，减持价格根据当时的二级市场价格确定，且不低于发行价，并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深圳证券交易所规则要求。			
	王方圆	股份减持承诺	"在本人及本人的关联自然人在科蓝软件担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本人持有科蓝软件股份总数的 25%；锁定期届满后，本人拟减持科蓝软件股份的，应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及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进行减持，且不违背本人已作出的承诺，减持方式包括二级市场集中竞价交易、大宗交易或其他深圳证券交易所认可的合	2017 年 06 月 08 日	长期有效	

		法方式。锁定期届满后两年内，本人拟减持科蓝软件股份的，减持价格根据当时的二级市场价格确定，且不低于发行价，每年减持分别不超过 25%，并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本人拟减持所持科蓝软件股份时，将在减持前三个交易日通过科蓝软件公告减持意向，本人持有的科蓝软件股份低于 5%时除外。”			
	王安京;广州司浦林信息产业创业投资企业(有限合伙);杭州太一天择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杭州先锋基石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杭州兆富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关于同业竞争、关联交易、资金占用方面的承诺	关于规范和减少关联交易的承诺函:在本人作为科蓝软件的关联方期间,本人及本人所控制的企业(包括但不限于独自经营、合资经营、合作经营以及直接或间接拥有权益的其他公	2017年06月08日	长期有效

	济宁先锋基石股权投资企业(有限合伙);宁波科蓝海联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宁波科蓝金投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宁波科蓝融创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宁波科蓝盛合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宁波科蓝银科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宁波科蓝盈众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上海文化产业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深圳君创资本股权基金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孙湘燕;		司或企业)将尽最大的努力减少或避免与科蓝软件的关联交易,对于确属必要的关联交易,应按照公平、公允和等价有偿的原则进行,并依据法律,行政法规,中国证监会及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和公司章程,履行相应的审议程序并及时予以披露。			
北京科蓝软件系统股份有限公司	IPO 稳定股价承诺		"1、触发实施稳定股价方案的条件本公司股票自挂牌上市之日起三年内,一旦出现连续 20 个交易日公司股票收盘价均低	2017 年 06 月 08 日	长期有效	

		<p>于公司每股净资产（每股净资产为发行人最近一期报告期末公告的每股净资产，如最近一期报告期末财务数据公告后至下一报告期末财务数据公告前期间因分红、配股、转增等情况导致发行人股份或权益发生变化时，则为经调整后的每股净资产，下同）情形时，本公司将根据《上市公司回购社会公众股份管理办法》的规定向社会公众股东回购公司部分股票，以稳定公司股价。</p> <p>（1）预警条件：当公司股票连续 5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低于每股净资产的 120%时，在 10 个工作日内召开投资者见面会，与投资者就上市公司经营</p>			
--	--	--	--	--	--

		<p>状况、财务指标、发展战略进行深入沟通；(2) 启动条件：公司股票自上市之日起三年内，当公司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低于每股净资产时，应当在 30 日内实施相关稳定股价的方案，并应提前公告具体实施方案。2、启动稳定股价预案的程序 (1) 公司董事会办公室负责本公司前述触发实施稳定股价方案条件的监测，在其监测到前述触发实施稳定股价方案条件成就时，10 个交易日内召开董事会讨论稳定股价方案，并经公司董事会全体董事二分之一以上表决通过；(2) 公司董事会应于董事会表决通过之日起 2 个交易日内发</p>			
--	--	---	--	--	--

		<p>出召开股东大会的通知，并于发出股东大会会议通知后的 15 个交易日内召开股东大会审议；(3) 公司股东大会对回购股份做出决议，须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4) 在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股份回购方案后，公司将依法通知债权人，并向证券监督管理部门、证券交易所等主管部门报送相关材料，办理审批或备案手续。(5) 公司应在股东大会决议做出之日起次日开始启动回购程序，并应在履行相关法定手续后的 30 个交易日内实施完毕。(6) 公司回购方案实施完毕后，应在 2 个交易日内公告公司股份变动报</p>			
--	--	--	--	--	--

		<p>告，并在 10 个工作日内依法注销所回购的股份，办理工商变更登记手续。</p> <p>3、稳定股价方案的其他事项（1）公司回购股份的资金为自有资金，回购股份的方式为集中竞价交易方式、要约方式或证券监督管理部门认可的其他方式。但如果股份回购方案实施前或实施过程中，本公司股票价格连续 1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高于当日每股净资产，则本公司可不再继续实施该方案。</p> <p>（2）公司为稳定股价之目的进行股份回购的，除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之要求之外，还应符合下列各项条件：①公司单一会计年度用于回购股份的资金总额累</p>			
--	--	--	--	--	--

			计不超过上一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归属于母公司的可分配利润的 50%；②公司单次回购股份不超过当次股份回购方案实施前公司总股本的 2%；③公司回购股份不违反公司签署的相关协议的约定，且不会导致公司的股权分布不符合上市条件。”			
	王安京	IPO 稳定股价承诺	"1、关于对公司审议股份回购方案进行投票的承诺公司股票自挂牌上市之日起三年内，一旦出现连续 20 个交易日公司股票收盘价均低于公司每股净资产（每股净资产为发行人最近一期报告期末公告的每股净资产，如最近一期报告期末财务数据公告后至下一报告期末	2017 年 06 月 08 日	长期有效	

		<p>财务数据公告前期间因分红、配股、转增等情况导致发行人股份或权益发生变化时，则为经调整后的每股净资产，下同）情形时，则触发发行人回购股份稳定股价的义务。本人承诺就公司稳定股价方案以本人的董事身份在董事会上投赞成票，并以所拥有的全部表决票数在股东大会上投赞成票。2、触发本人实施稳定股价方案的条件在发行人出现上述需实施稳定股价方案的情形，且出现公司回购股份方案实施期限届满之日后的连续 10 个交易日，发行人的股票收盘价均低于每股净资产的情形时，本人将按照有关法律法规</p>			
--	--	---	--	--	--

		<p>的规定，增持公司股份。3、启动稳定股价预案的程序（1）本人将于触发本人实施稳定股价方案的 10 个交易日内通知公司董事会本人增持公司股份的计划，并通过公司发布增持公告；（2）本人将在增持公告发布之日起次日开始启动增持，并应在履行相关法定手续后的 30 个交易日内实施完毕。4、稳定股价方案的其他事项增持股份的方式为集中竞价交易方式、要约方式或证券监督管理部门认可的其他方式。在增持股份不会导致公司的股权分布不符合上市条件的前提下，单次用于增持的资金总额不低于 500 万元，单次增持</p>			
--	--	--	--	--	--

			股份不超过当次股份增持方案实施前公司总股本的 1%。但如果股份增持方案实施前或实施过程中, 公司股票价格连续 5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高于公司每股净资产, 则本人可不再继续实施该方案。”			
	ChengJenHuan;陈露;李国庆;马朝松;宋建彪;王方圆;王缉志;吴绯;杨栋锐;郑晓武;周海朗;周荣;周旭红	IPO 稳定股价承诺	"1、触发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实施稳定股价方案的条件在发行人股票自挂牌上市之日起三年内, 一旦出现连续 20 个交易日公司股票收盘价均低于公司每股净资产 (每股净资产为发行人最近一期报告期末公告的每股净资产, 如最近一期报告期末财务数据公告后至下一报告期末财务数据公告前期间因分红、配	2017 年 06 月 08 日	长期有效	

		<p>股、转增等情况导致发行人股份或权益发生变化时，则为经调整后的每股净资产，下同)情形，且出现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增持公司股份方案实施期限届满之日后的 10 个交易日，公司股票收盘价均低于公司每股净资产的情形时，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将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增持公司股份。</p> <p>2、实施稳定股价方案的程序 (1) 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于触发其实施稳定股价方案的 10 个交易日内通知公司董事会增持公司股份的计划，并通过公司发布增持公告。(2) 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将在增持公告发布之日起</p>			
--	--	--	--	--	--

			<p>次日开始启动增持，并应在履行相关法定手续后的 30 个交易日内实施完毕。3、稳定股价方案的其他事项</p> <p>增持股份的方式为集中竞价交易方式、要约方式或证券监督管理部门认可的其他方式。在增持股份不会导致公司的股权分布不符合上市条件的前提下，单次用于增持的资金总额不低于在担任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期间上一会计年度从发行人处领取的税后薪酬累计额的 20%，单一年度用以稳定股价所动用的资金应不超过在担任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期间上一会计年度从发行人处领取的税后薪酬累计额的</p>			
--	--	--	---	--	--	--

			50%。但如果股份增持方案实施前或实施过程中，公司股票价格连续 5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高于公司每股净资产，则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可不再继续实施该方案。”			
	王安 京;ChengJen Huan;陈露;李 国庆;马朝松; 宋建彪;王方 圆;王缉志;吴 绯;杨栋锐;郑 晓武;周海朗; 周荣;周旭红	其他承诺	1.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招股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2.如发行人本次公开发行招股说明书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本人将在该等违法事实被中国证监会认定后 30 天内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	2017 年 06 月 08 日	长期有效	
	王安京	其他承诺	"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1、截至本承诺函签署之日，本承诺人及本承诺人控制的	2017 年 06 月 08 日	长期有效	

			<p>公司均未开发、生产、销售任何与北京科蓝软件系统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科蓝软件”）生产的产品构成竞争或可能竞争的产品，未直接或间接经营任何与科蓝软件经营的业务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也未参与投资任何与科蓝软件生产的产品或经营的业务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其他企业。2、自本承诺函签署之日起，本承诺人及本承诺人控制的公司将不开发、生产、销售任何与科蓝软件生产的产品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产品，不直接或间接经营任何与科蓝软件经营的业务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p>			
--	--	--	---	--	--	--

		<p>的业务，也不参与投资任何与科蓝软件生产的产品或经营的业务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其他企业。3、自本承诺函签署之日起，如科蓝软件进一步拓展产品和业务范围，本承诺人及本承诺人控制的公司将不与科蓝软件拓展后的产品或业务相竞争；若与科蓝软件拓展后的产品或业务产生竞争，则本承诺人及本承诺人控制的公司将以停止生产或经营相竞争的业务或产品的方式，或者将相竞争的业务纳入到科蓝软件经营的方式，或者将相竞争的业务转让给无关联关系的第三方的方式避免同业竞争。4、本承诺人愿意承</p>			
--	--	--	--	--	--

			担由于违反上述承诺给科蓝软件造成的直接、间接的经济损失、索赔责任及额外的费用支出。5、在本承诺人及本承诺人控制的公司与科蓝软件存在关联关系期间，本承诺函为有效之承诺。”			
	北京科蓝软件系统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承诺	<p>"关于执行利润分配的承诺：(一) 利润分配的原则：公司实施连续、稳定的利润分配政策，公司利润分配应重视对投资者的合理投资回报，并兼顾公司的可持续发展。在满足公司正常生产经营的资金需求情况下，如无重大投资计划或重大现金支出等事项发生，公司将积极采取现金方式分配利润。</p> <p>(二) 利润分配的方式：公司可以采用现金、股票、现</p>	2017年06月08日	长期有效	

		<p>金与股票相结合或者法律法规允许的其他方式分配利润。其中，在利润分配方式的分配顺序上现金分红优先于股票分配。具备现金分红条件的，公司应当优先采用现金分红进行利润分配，且每年以现金方式分配的利润应不低于当年实现的可分配利润的 15%。其中，公司实施现金分红时须同时满足下列条件：1、公司该年度实现的可分配利润（即公司弥补亏损、提取公积金后所余的税后利润）为正值、且现金流充裕，实施现金分红不会影响公司后续持续经营；2、 审计机构对公司的该年度财务报告出具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p>			
--	--	---	--	--	--

		<p>(三)公司应保持利润分配政策的连续性与稳定性,并综合考虑所处行业特点、发展阶段、自身经营模式、盈利水平以及是否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等因素,制定以下差异化的现金分红政策:1、当公司发展阶段属成熟期且无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80%;2、当公司发展阶段属成熟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40%;3、当公司发展阶段属成长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p>			
--	--	--	--	--	--

			<p>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20%。公司发展阶段不易区分但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可以按照前项规定处理。(四) 在符合现金分红条件情况下,公司原则上每年进行一次现金分红,公司董事会可以根据公司的盈利状况及资金需求状况提议公司进行中期现金分红。(五) 公司可以根据年度的盈利情况及现金流状况,在保证最低现金分红比例和公司股本规模及股权结构合理的前提下,注重股本扩张与业绩增长保持同步,在确保足额现金股利分配的前提下,公司可以另行采取股票股利分配的方式进行利润分配。(六) 公</p>			
--	--	--	---	--	--	--

		<p>司利润分配不得超过累计可分配利润的范围，不得损害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七) 公司每年利润分配预案由公司管理层、董事会结合公司章程的规定、盈利情况、资金需求和股东回报规划提出、拟定，经董事会审议通过后提交股东大会批准。董事会、独立董事和符合一定条件的股东可以向公司股东征集其在股东大会上的投票权。独立董事应对利润分配预案独立发表意见并公开披露。(八) 董事会审议现金分红具体方案时，应当认真研究和论证公司现金分红的时机、条件和最低比例、调整的条件及其决策程序要求等事宜，独立董事应</p>			
--	--	---	--	--	--

		<p>当发表明确意见。(九)股东大会对现金分红具体方案进行审议时,应当通过多种渠道主动与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进行沟通和交流(包括但不限于提供网络投票表决、邀请中小股东参会等),充分听取中小股东的意见和诉求,并及时答复中小股东关心的问题。分红预案应由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或股东代理人以所持二分之一以上的表决权通过。(十)公司年度盈利,管理层、董事会未提出、拟定现金分红预案的,管理层需就此向董事会提交详细的情况说明,包括未分红的原因、未用于分红的资金留存公司的用途和使用计划,并由独立董</p>			
--	--	--	--	--	--

		<p>事对利润分配预案发表独立意见并公开披露；董事会审议通过后提交股东大会通过现场或网络投票的方式审议批准，并由董事会向股东大会做出情况说明。</p> <p>(十一) 监事会对董事会和管理层执行公司利润分配政策和股东回报规划的情况及决策程序进行监督，并应对年度内盈利但未提出利润分配的预案，就相关政策、规划执行情况发表专项说明和意见。</p> <p>(十二) 公司应严格按照有关规定在定期报告中披露利润分配预案和现金分红政策执行情况，说明是否符合公司章程的规定或者股东大会决议的要求，分红标准和比例是否明</p>			
--	--	--	--	--	--

		<p>确和清晰，相关的决策程序和机制是否完备，独立董事是否履职尽责并发挥了应有的作用，中小股东是否有充分表达意见和诉求的机会，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是否得到充分维护等。对现金分红政策进行调整或变更的，还要详细说明调整或变更的条件和程序是否合规和透明等。若公司年度盈利但未提出现金分红预案，应在年报中详细说明未分红的原因、未用于分红的资金留存公司的用途和使用计划。(十三)公司应当严格执行公司章程确定的现金分红政策以及股东大会审议批准的现金分红具体方案。公司根据生产经营情况、投</p>			
--	--	--	--	--	--

		<p>资规划和长期发展的需要或因外部经营环境发生重大变化,确需调整利润分配政策和股东回报规划的,调整后的利润分配政策不得违反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有关调整利润分配政策的议案,由独立董事、监事会发表意见,经公司董事会审议后提交公司股东大会批准,并经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 2/3 以上通过。公司同时应当提供网络投票方式以方便中小股东参与股东大会表决。董事会、独立董事和符合一定条件的股东可以向公司股东征集其在股东大会上的投票权。(十四)存在股东违</p>			
--	--	--	--	--	--

			规占用公司资金情况的,公司应当扣减该股东所分配的现金红利,以偿还其占用的资金。”			
	北京科蓝软件系统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承诺	"1、本公司首次公开发行招股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2、如本公司招股说明书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对判断本公司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实质影响的,本公司将在中国证监会认定有关违法事实后 30 天内启动依法回购首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工作。回购价格以本公司股票发行价格和有关违法事实被中国证监会认定之日前 30 个交易日本公司股票交易均价的孰高者确	2017 年 06 月 08 日	长期有效	

			定。如果因公司上市后派发现金红利、送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等原因进行除权、除息的，上述发行价格及回购股份数量应做相应调整。 3、如本公司招股说明书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本公司将在该等违法事实被中国证监会认定后 30 天内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			
	北京科蓝软件系统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承诺	北京科蓝软件系统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的措施及承诺：为降低本次公开发行摊薄即期回报的影响，公司将通过加大互联网银行类产品市场开拓力度，强化募集资金管理，加快	2017 年 06 月 08 日	长期有效	

			募投项目建设，争取早日实现项目预期收益，强化投资者回报机制及权益保护等综合措施提高公司盈利能力，增厚未来收益，以填补股东被摊薄的即期回报。			
	王安 京;ChengJen Huan;陈露;李 国庆;马朝松; 王方圆;王缉 志;杨栋锐;郑 晓武;周荣;周 旭红	其他承诺	关于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摊薄即期回报采取填补措施的承诺函，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如下：1、承诺不无偿或以不公平条件向其他单位或者个人输送利益，也不采用其他方式损害公司利益。2、承诺对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职务消费行为进行约束。3、承诺不动用公司资产从事与其履行职责无关的投资、消费活动。4、承诺由董事会或薪酬委员会制定的薪酬	2017年06月 08日	长期有效	

			制度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5、如公司未来实施股权激励方案，承诺未来股权激励方案的行权条件将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			
	王安京	其他承诺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王安京出具承诺：“科蓝软件在本次发行上市之前未为员工缴纳或未按时、足额缴纳社会保险、住房公积金而被政府部门处以罚款、滞纳金或被员工要求承担经济补偿、赔偿，或使科蓝软件或其子公司产生其他任何费用或支出的，由本人承担相应的经济赔偿责任。”	2017年06月08日	长期有效	
股权激励承诺	不适用					
其他对公司中小股东所作承诺	不适用					
承诺是否及时履行	是					
如承诺超期未履行完毕的，应当详细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及下	不适用					

一步的工作计划	
---------	--

四、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半年度财务报告是否已经审计

是 否

公司半年度报告未经审计。

五、董事会、监事会对会计师事务所本报告期“非标准审计报告”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董事会对上年度“非标准审计报告”相关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七、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八、诉讼事项

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本报告期公司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其他诉讼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九、媒体质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本报告期公司无媒体普遍质疑事项。

十、处罚及整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处罚及整改情况。

十一、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诚信状况

适用 不适用

十二、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的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及其实施情况。

十三、重大关联交易

1、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2、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的关联交易。

3、共同对外投资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共同对外投资的关联交易。

4、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5、其他重大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其他重大关联交易。

十四、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1、托管、承包、租赁事项情况

(1) 托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托管情况。

(2) 承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承包情况。

(3) 租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租赁情况。

2、重大担保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担保情况。

3、其他重大合同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其他重大合同。

十五、社会责任情况

1、履行精准扶贫社会责任情况

公司报告半年度暂未开展精准扶贫工作，也暂无后续精准扶贫计划。

2、重大环保情况

上市公司及其子公司是否属于环境保护部门公布的重点排污单位

不适用

十六、其他重大事项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需要说明的其他重大事项。

十七、公司子公司重大事项

适用 不适用

第六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股份变动情况

1、股份变动情况

单位：股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数量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98,566,719	100.00%						98,566,719	75.00%
3、其他内资持股	98,566,719	100.00%						98,566,719	75.00%
其中：境内法人持股	57,047,966	57.88%						57,047,966	43.41%
境内自然人持股	41,518,753	42.12%						41,518,753	31.59%
二、无限售条件股份			32,860,000				32,860,000	32,860,000	25.00%
1、人民币普通股			32,860,000				32,860,000	32,860,000	25.00%
三、股份总数	98,566,719	100.00%	32,860,000				32,860,000	131,426,719	100.00%

股份变动的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于2017年5月12日出具的《关于核准北京科蓝软件系统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7]690号），公司获准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3,286万股，公司首次公开发行的3,286万股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于2017年6月8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交易。首次公开发行后，公司总股本由9,856.6719万股增加至13,142.6719万股，注册资本由人民币9,856.6719万元增加至13,142.6719万元。

股份变动的批准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7】690号文核准，本公司公开发行不超过3,286万股人民币普通股。本次采用网下向询价对象询价配售与网上资金申购定价发行相结合的方式，本次公开发行3,286万股，发行价格为7.27元/股。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北京科蓝软件系统股份有限公司人民币普通股股票在创业板上市的通知》（深证上【2017】354号）同意，公司首次公开发行的3,286万股人民币普通股股票自2017年6月8日起可在本所上市交易，证券简称为“科蓝软件”，证券代码为“300663”。

股份变动的过户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首次公开发行的3,286万股新股股票已全部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办理了证券登记手续。

股份变动对最近一年和最近一期基本每股收益和稀释每股收益、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

√ 适用 □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股本由98,566,719股增加至131,426,719股，财务指标的影响如下：

项目	2017年6月30日（元）	2016年12月31日（元）
基本每股收益	-0.31	0.43
稀释每股收益	-0.31	0.43
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每股净资产	4.6167	4.3987

公司认为必要或证券监管机构要求披露的其他内容

□ 适用 √ 不适用

2、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二、证券发行与上市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股票及其衍生证券名称	发行日期	发行价格（元）	发行数量（股）	上市日期	获准上市交易数量	交易终止日期	披露索引	披露日期
股票类								
人民币普通股（A股）	2017年05月25日	7.27	32,860,000	2017年06月08日	32,860,000		http://www.cninfo.com.cn/	2017年06月07日
可转换公司债券、分离交易的可转换公司债券、公司债类								
其他衍生证券类								

报告期内证券发行情况的说明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于2017年5月12日出具的《关于核准北京科蓝软件系统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批复》（证监许可[2017]690号）核准，并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北京科蓝软件系统股份有限公司人民币普通股股票在创业板上市的通知》（深证上【2017】354号）同意，公司面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3,286万股，每股面值1.00元，每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7.27元。公司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已于2017年6月8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挂牌上市。

三、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股东总数	27,984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参见注8）	0
----------	--------	-----------------------------	---

持股 5%以上的股东或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报告期末持股数量	报告期内增减变动情况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持有无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王安京	境内自然人	30.72%	40,379,803		40,379,803			
宁波科蓝盛合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6.66%	8,753,713		8,753,713			
杭州兆富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6.17%	8,106,869		8,106,869			
杭州太一天择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5.20%	6,831,357		6,831,357			
上海文化产业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4.95%	6,508,152		6,508,152			
广州司浦林信息产业创业投资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4.54%	5,960,737		5,960,737			
深圳君创资本股权投资基金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3.44%	4,522,222		4,522,222			
宁波科蓝盈众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3.22%	4,231,957		4,231,957			
杭州先锋基石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2.27%	2,982,066		2,982,066			
济宁先锋基石股权投资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2.19%	2,873,382		2,873,382			
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因配售新股成为前 10 名股东的情况（如有）（参见注 3）	无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王安京为宁波科蓝盛合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的控股股东，王安京与宁波科蓝盛合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为一致行动人关系；杭州先锋基石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与济宁先锋基石股权投资企业（有限合伙）为一致行动人关系。							

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报告期末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陈春明	660,084	人民币普通股	660,084
钮金根	319,600	人民币普通股	319,600
李灏	263,300	人民币普通股	263,300
钮焱	224,860	人民币普通股	224,860
张继松	185,500	人民币普通股	185,500
林波	150,019	人民币普通股	150,019
林华忠	119,400	人民币普通股	119,400
沙震	119,200	人民币普通股	119,200
龚杭颖	109,358	人民币普通股	109,358
程丽萍	101,520	人民币普通股	101,520
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之间，以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和前 10 名股东之间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公司未知上述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是否属于《上市公司股东持股变动信息披露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参见注 4）	1、陈春明通过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 330,000 股。2、钮金根通过南京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 319,600 股。3、钮焱通过南京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 224,860 股。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是否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是 否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未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四、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第七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公司不存在优先股。

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一、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在报告期持股情况没有发生变动。

二、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在报告期没有发生变动。

第九节 公司债相关情况

公司是否存在公开发行并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且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未到期或到期未能全额兑付的公司债券
否

第十节 财务报告

一、审计报告

半年度报告是否经过审计

是 否

公司半年度财务报告未经审计。

二、财务报表

财务附注中报表的单位为：人民币元

1、合并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北京科蓝软件系统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289,867,872.56	201,969,667.32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515,110,401.85	423,183,352.67
预付款项	7,656,319.62	6,333,644.27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14,386,724.82	16,459,391.61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147,476,537.35	80,481,329.13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流动资产合计	974,497,856.20	728,427,385.00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及垫款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2,140,000.00	2,140,000.00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10,204,972.44	10,676,603.67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2,111,037.99	2,143,929.04
在建工程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1,120,901.87	1,544,921.03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6,207,436.08	7,386,711.74
递延所得税资产	15,753,977.96	7,980,196.76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37,538,326.34	31,872,362.24
资产总计	1,012,036,182.54	760,299,747.24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265,000,000.00	239,000,000.00
向中央银行借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拆入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45,000,000.00	
应付账款	7,734,923.55	5,382,198.68

预收款项	18,512,065.86	17,361,163.08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职工薪酬	36,224,412.18	35,710,747.66
应交税费	12,422,201.14	18,780,949.52
应付利息	1,368,590.22	806,907.77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19,020,693.76	9,690,389.25
应付分保账款		
保险合同准备金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405,282,886.71	326,732,355.96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负债合计	405,282,886.71	326,732,355.96
所有者权益：		
股本	131,426,719.00	98,566,719.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372,484,692.04	201,563,299.97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22,199.36	-5,151.96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14,236,957.36	14,236,957.36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88,582,728.07	119,205,566.91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606,753,295.83	433,567,391.28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606,753,295.83	433,567,391.28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1,012,036,182.54	760,299,747.24

法定代表人：王安京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周旭红

会计机构负责人：吴玉苹

2、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272,477,947.87	184,151,121.64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521,748,604.68	425,884,803.93
预付款项	7,587,352.42	6,295,554.27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19,007,196.66	20,769,190.71
存货	142,961,507.01	80,396,598.26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流动资产合计	963,782,608.64	717,497,268.81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2,140,000.00	2,140,000.00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20,212,897.44	20,684,528.67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2,050,438.13	2,108,658.47
在建工程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1,120,901.87	1,544,921.03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6,207,436.08	7,386,711.74
递延所得税资产	15,476,462.44	7,806,159.57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47,208,135.96	41,670,979.48
资产总计	1,010,990,744.60	759,168,248.29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265,000,000.00	239,000,000.0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6,848,971.32	3,866,427.45
预收款项	16,484,094.26	17,076,828.43
应付职工薪酬	35,460,131.27	35,143,408.22
应交税费	11,700,193.00	17,076,232.73
应付利息	1,368,590.22	806,907.77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67,812,720.87	13,711,934.12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404,674,700.94	326,681,738.72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负债合计	404,674,700.94	326,681,738.72
所有者权益：		
股本	131,426,719.00	98,566,719.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372,484,692.04	201,563,299.97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14,236,957.36	14,236,957.36
未分配利润	88,167,675.26	118,119,533.24
所有者权益合计	606,316,043.66	432,486,509.57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1,010,990,744.60	759,168,248.29

3、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营业总收入	201,215,565.25	192,820,241.59

其中：营业收入	201,215,565.25	192,820,241.59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239,980,655.38	235,494,737.32
其中：营业成本	125,940,236.14	117,431,485.56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合同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289,638.02	145,971.01
销售费用	40,649,608.45	37,416,178.87
管理费用	60,612,118.77	69,683,528.14
财务费用	7,948,064.33	7,314,146.34
资产减值损失	4,540,989.67	3,503,427.40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471,631.23	-352,637.23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471,631.23	-352,637.23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其他收益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39,236,721.36	-43,027,132.96
加：营业外收入	843,102.54	952,899.26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减：营业外支出	2,000.00	319.71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38,395,618.82	-42,074,553.41
减：所得税费用	-7,772,779.98	-8,724,603.76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0,622,838.84	-33,349,949.65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30,622,838.84	-33,349,949.65

少数股东损益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27,351.32	-210.81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27,351.32	-210.81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7,351.32	-210.81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2.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27,351.32	-210.81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30,595,487.52	-33,350,160.46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30,595,487.52	-33,350,160.46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0.31	-0.34
（二）稀释每股收益	-0.31	-0.34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0.00 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0.00 元。

法定代表人：王安京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周旭红

会计机构负责人：吴玉苹

4、母公司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营业收入	199,326,335.42	190,920,926.59
减：营业成本	124,704,048.83	115,956,999.45
税金及附加	277,044.58	98,036.98
销售费用	40,505,556.90	37,230,599.87
管理费用	59,135,288.85	67,861,528.60
财务费用	7,948,179.06	7,313,763.06
资产减值损失	4,746,848.14	3,649,341.71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471,631.23	-352,637.23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471,631.23	-352,637.23
其他收益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38,462,262.17	-41,541,980.31
加：营业外收入	843,102.54	951,303.06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减：营业外支出	2,000.00	319.65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37,621,159.63	-40,590,996.90
减：所得税费用	-7,669,301.65	-8,724,603.76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9,951,857.98	-31,866,393.14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0.00	0.00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2.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29,951,857.98	-31,866,393.14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二）稀释每股收益		

5、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09,687,572.41	145,179,154.65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656,588.54	374,926.73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2,665,533.03	13,738,247.25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23,009,693.98	159,292,328.63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4,862,246.18	9,455,034.43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47,958,644.35	238,614,897.30
支付的各项税费	8,008,226.61	7,179,867.18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7,874,066.76	61,515,151.09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08,703,183.90	316,764,950.0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85,693,489.92	-157,472,621.37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745,425.25	914,868.92
投资支付的现金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45,425.25	914,868.92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45,425.25	-914,868.92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212,892,20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91,960,821.59	190,0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5,224,416.67	8,20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50,077,438.26	198,2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66,000,000.00	135,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5,767,448.00	4,922,742.77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794,884.96	10,139,427.5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76,562,332.96	150,062,170.27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73,515,105.30	48,137,829.73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429,584.89	-80.30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86,646,605.24	-110,249,740.86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91,966,285.62	177,290,173.37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78,612,890.86	67,040,432.51

6、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01,430,512.32	138,847,689.40
收到的税费返还	656,588.54	374,926.73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2,132,212.65	13,841,455.84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14,219,313.51	153,064,071.97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2,852,656.30	8,225,349.00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44,059,799.21	235,606,606.14
支付的各项税费	6,861,789.82	6,736,359.61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6,177,027.33	61,096,093.28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99,951,272.66	311,664,408.0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85,731,959.15	-158,600,336.06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705,202.25	914,868.92
投资支付的现金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05,202.25	914,868.92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05,202.25	-914,868.92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212,892,2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91,960,821.59	190,0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5,224,416.67	8,20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50,077,438.26	198,2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66,000,000.00	135,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5,767,448.00	4,922,742.77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794,884.96	10,139,427.5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76,562,332.96	150,062,170.27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73,515,105.30	48,137,829.73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2,717.67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87,075,226.23	-111,377,375.25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74,147,739.94	170,767,279.30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61,222,966.17	59,389,904.05

7、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本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98,566,719.00				201,563,299.97		-5,151.96		14,236,957.36		119,205,566.91		433,567,391.28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98,566,719.00				201,563,299.97		-5,151.96		14,236,957.36		119,205,566.91		433,567,391.28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32,860,000.00				170,921,392.07		27,351.32				-30,622,838.84		173,185,904.55
（一）综合收益总额											-30,622,838.84		-30,622,838.84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32,860,000.00				170,921,392.07								203,781,392.07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32,860,000.00				170,921,392.07								203,781,392.07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													

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27,351.32						27,351.32
四、本期期末余额	131,426,719.00				372,484,692.04		22,199.36		14,236,957.36		88,582,728.07		606,753,295.83

上年金额

单位：元

项目	上期												所有者权益合计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98,566,719.00				201,563,299.97		289.98		10,222,209.26		80,446,771.70		390,799,289.91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98,566,719.00				201,563,299.97		289.98		10,222,209.26		80,446,771.70		390,799,289.91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5,441.94		4,014,748.10		38,758,795.21		42,768,101.37
(一)综合收益总额											42,773,543.31		42,773,543.31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4,014,748.10		-4,014,748.10		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4,014,748.10		-4,014,748.10		0.00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5,441.94						-5,441.94
四、本期期末余额	98,566,719.00				201,563,299.97		-5,151.96		14,236,957.36		119,205,566.91		433,567,391.28

8、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本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98,566,719.00				201,563,299.97				14,236,957.36	118,119,533.24	432,486,509.57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98,566,719.00				201,563,299.97				14,236,957.36	118,119,533.24	432,486,509.57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32,860,000.00				170,921,392.07					-29,951,857.98	173,829,534.09
（一）综合收益总额										-29,951,857.98	-29,951,857.98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32,860,000.00				170,921,392.07						203,781,392.07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32,860,000.00				170,921,392.07						203,781,392.07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对所有者（或 股东）的分配											
3.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 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 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 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 亏损											
4.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131,426, 719.00				372,484,6 92.04			14,236,95 7.36	88,167, 675.26	606,316,0 43.66	

上年金额

单位：元

项目	上期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 股	其他综合 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 利润	所有者权 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98,566,7 19.00				201,563,2 99.97				10,222,20 9.26	81,460, 075.79	391,812,3 04.02
加：会计政策 变更											
前期差 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98,566,7 19.00				201,563,2 99.97				10,222,20 9.26	81,460, 075.79	391,812,3 04.02
三、本期增减变动 金额（减少以“一” 号填列）									4,014,748 .10	36,659, 457.45	40,674,20 5.55
（一）综合收益总										40,674,	40,674,20

额										205.55	5.55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4,014,748.10	-4,014,748.10	
1. 提取盈余公积									4,014,748.10	-4,014,748.10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98,566,719.00				201,563,299.97				14,236,957.36	118,119,533.24	432,486,509.57

三、公司基本情况

(一) 历史沿革

1. 有限公司阶段

北京科蓝软件系统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公司）前身为北京科蓝软件系统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科蓝有限公司）。科蓝有限公司系于1999年11月9日经北京市人民政府以外经贸京资字[1999]0525号《中华人民共和国外商投资企业批准证书》批准设立，设立时系外商独资企业，注册资本60,000美元，由王安京以货币资金出资。设立出资业由长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进行了验证，并出具长会验（2000）字第245号《验资报告》。1999年12月1日，科蓝有限公司获取了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工商行政管理局颁发的注册号为企独京总字第014349号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2002年3月15日，经出资人会议决议，增加注册资本590,266美元，其中由未分配利润及储备基金转增注册资本490,266美元、王安京货币资金增资100,000美元，变更后，科蓝有限公司注册资本为650,266美元。2002年3月26日，北京经济技术开发区管委会以京技管[2002]104号《关于北京科蓝软件系统有限公司增资的章程修改决议的批复》批准此次增资。北京信益兴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对本次增资进行了验证，并出具了京信益兴验（2002）甲4-29号《验资报告》。

2003年5月15日，经出资人决议，增加注册资本932,944美元，其中由储备基金转增注册资本279,883美元，由未分配利润转增注册资本653,061美元，变更后，科蓝有限公司注册资本为1,583,210美元。2003年5月29日，北京市经济技术开发区管委会以京技管项审字[2003]119号《关于北京科蓝软件系统有限公司增资的章程修改决议的批复》批准此次增资。北京正则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对本次增资进行了验证，并出具了(2003)京正验字第0012号《验资报告》。

2004年8月20日，经科蓝有限公司《总经理决议》，增加注册资本631,969美元，由未分配利润转增，变更后，科蓝有限公司注册资本为2,215,179美元。2004年7月2日，北京市经济技术开发区管委会以京技管项审字[2004]210号《关于北京科蓝软件系统有限公司增资的章程修改决议的批复》批准此次增资。北京恒介会计师事务所对本次增资进行了验证，并出具了京恒验字（2004）第1017号《验证报告》。

2006年10月26日，经科蓝有限公司股东决定公司章程修订案，增加注册资本1,106,000美元，以科蓝有限公司2005年12月31日部分未分配利润转增，变更后，科蓝有限公司注册资本为3,321,179美元。2006年10月26日，北京市经济技术开发区管委会以京技管项审字[2006]241号《关于北京科蓝软件系统有限公司增资申请的批复》批准此次增资。北京驰创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对本次增资进行了验证，并出具了京创会字[2006]第Y026号《验资报告》。

2010年5月21日，科蓝有限公司获取北京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换发的注册号为110000410143499号企业法人营业执照，科蓝有限公司注册地为北京市北京经济技术开发区永昌北路3号7号楼D06室。法定代表人：王安京。

2012年8月24日，北京市经济技术开发区管委会出具京技管项审字[2012]180号《关于北京科蓝软件系统有限公司转制为内资企业的批复》，同意科蓝有限公司转制为内资企业，并于2012年9月21日完成工商变更，注册资本和实收资本相应登记为人民币27,054,860.72元。2012年11月16日，王安京将其所持科蓝有限公司10%的股权转让给宁波科蓝盛合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2012年11月23日，科蓝有限公司股东会决议增资2,544,176.00元，新增注册资本由宁波科蓝盛合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宁波科蓝盈众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认缴，共投入资金12,670,000.00元，其中新增的注册资本为2,544,176.00元，超出部分10,125,824.00元作为资本溢价计入资本公积，出资方式为货币资金。本次增资业经大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以大华验字[2012]349号验资报告验证。

2012年12月6日，经公司股东会决议，王安京将其所持科蓝有限公司644,601.00元的出资转让给北京乾元启明投资中心（有限合伙）、将其所持科蓝有限公司460,430.00元的出资转让给孙湘燕。2012年12月6日，科蓝有限公司股东会决议增资2,631,025.00元，新增注册资本由上海文化产业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认缴，共投入资金人民币40,000,000.00元，其中新增的注册资本为2,631,025.00元，超出部分37,368,975.00元作为资本溢价计入资本公积，出资方式为货币资金。本次增资业经大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以大华验字[2012]375号验资报告验证。

2012年12月21日，经股东会决议，增资47,494,799.00元，新增注册资本由全体股东同比例以资本公积转增，变更后的注册资本为79,724,860.72元，其中，王安京出资57,497,590.79元，占注册资本的72.12%，宁波科蓝盛合投

资产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出资8,753,712.93元，占注册资本的10.98%，上海文化产业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出资6,508,152.00元，占注册资本的8.16%，宁波科蓝盈众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出资4,231,957.00元，占注册资本的5.31%，北京乾元启明投资中心（有限合伙）出资1,594,498.00元，占注册资本的2.00%，孙湘燕出资1,138,950.00元，占注册资本的1.43%。本次转增业经大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以大华验字[2012]378号验资报告验证。

2013年10月25日，经股东会决议，同意股东王安京将其持有的科蓝有限公司1.8065%的股权，出资金额1,440,191.00元转让给宁波科蓝金投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将其持有的科蓝有限公司1.7464%的股权，出资金额1,392,344.00元转让给宁波科蓝海联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将其持有的1.8845%的股权，出资金额1,502,392.00元转让给宁波科蓝银科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将其持有的2.4366%的股权，出资金额1,942,584.00元转让给宁波科蓝融创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转让金额合计6,277,511.00万元，占实收资本总额的7.8740%，变更后，科蓝有限公司注册资本未发生变化。2013年10月25日，在北京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办理了工商变更手续。

2013年10月25日，经股东会决议，同意股东王安京将其持有的7.4766%的股权，出资金额5,960,737.25元转让给广州司浦林信息产业创业投资企业（有限合伙），并修改了公司章程。2013年10月30日，在北京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办理了工商变更手续。

2. 股份公司阶段

2013年11月30日，科蓝有限公司召开股东会，全体股东一致同意将科蓝有限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根据科蓝有限公司2013年12月1日签署的发起人协议书及公司章程的规定，科蓝有限公司整体变更为北京科蓝软件系统股份有限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79,724,861.00元，各发起人以其各自拥有的截至2013年10月31日止的净资产折股投入。截至2013年10月31日止，科蓝有限公司经审计的净资产130,130,018.97元，折合股份79,724,861股，每股面值1元，共计股本79,724,861元，净资产大于折合股本部分的金额作为股本溢价计入资本公积。上述股份制改制事项业经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2013年12月9日出具大华验字[2013]000364号验资报告予以验证。北京科蓝软件系统股份有限公司于2013年12月18日取得北京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发的110000410143499号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2013年12月28日，经股东大会决议，同意新增注册资本人民币8,106,869.00元，增资后公司注册资本为87,831,730.00元。新增注册资本由杭州兆富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货币方式出资，实际缴纳新增出资额人民币60,000,000.00元，其中新增注册资本8,106,869.00元，占变更后注册资本的9.2300%，超出部分51,893,131.00元计入资本公积。此次增资事项业经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2013年12月30日出具大华验字[2013]000386号验资报告予以验证。2013年12月30日，公司在北京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办理了工商变更手续。

2014年12月19日，经股东大会决议，同意进行股权转让和增资。①股权转让：同意股东北京乾元启明投资中心（有限合伙）将其持有的159.4498万股份全部转让给新股东深圳君创资本股权投资基金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以下简称深圳君创），同意股东王安京转让其持有的487.954万股份，其中149.1033万股份转让给新股东杭州先锋基石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杭州先锋），143.6691万股份转让给新股东济宁先锋基石股权投资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济宁先锋），195.1816万股份转让给新股东杭州太一天择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杭州太一）；②增资：同意新增注册资本人民币10,734,989.00元，增资后公司注册资本为98,566,719.00元。新增注册资本均由新股东以货币资金缴纳：深圳君创投资人民币30,000,000.00元，其中2,927,724.00元计入新增股本，杭州先锋投资人民币15,278,418.00元，其中1,491,033.00元计入新增股本，济宁先锋投资14,721,582.00元，其中1,436,691.00元计入新增股本，杭州太一投资50,000,000.00元，其中4,879,541.00元计入新增股本，各自溢价部分均计入资本公积。此次增资事项业经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2014年12月22日出具大华验字[2014]000547号验资报告予以验证。2014年12月22日，公司在北京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办理了工商变更手续。

此次股权变更后，公司股权比例如下：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	持股比例%
王安京	40,379,803.00	40.9670
宁波科蓝盛合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8,753,713.00	8.8810
宁波科蓝盈众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4,231,957.00	4.2935
上海文化产业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6,508,152.00	6.6028
孙湘燕	1,138,950.00	1.1555
宁波科蓝金投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440,191.00	1.4611
宁波科蓝海联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392,344.00	1.4126
宁波科蓝银科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502,392.00	1.5242
宁波科蓝融创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942,584.00	1.9708
广州司浦林信息产业创业投资企业（有限合伙）	5,960,737.00	6.0474
杭州兆富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8,106,869.00	8.2248
杭州先锋基石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982,066.00	3.0254
济宁先锋基石股权投资企业（有限合伙）	2,873,382.00	2.9152
深圳君创资本股权投资基金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4,522,222.00	4.5880
杭州太一天择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6,831,357.00	6.9307
合计	98,566,719.00	100.0000

根据科蓝软件公司2015年5月20日召开的201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2016年3月21日召开的2015年度股东大会决议、2017年3月28日召开的2016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和修改后的公司章程的规定，并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于2017年5月12日以证监许可[2017]690号文《关于核准北京科蓝软件系统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批复》核准，同意科蓝软件公司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3,286万股。本次股票发行后，科蓝软件公司的股份总数变更为131,426,719.00股，每股面值人民币1.00元，股本总额为人民币131,426,719.00元，其中发起人股本为人民币98,566,719.00元，占变更后股本总额的75.00%；社会公众股股本为人民币32,860,000.00元，占变更后股本总额的25.00%。

此次股权变更后，公司股权比例如下：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发起人股)	98,566,719.00	75.00
王安京	40,379,803.00	30.72
宁波科蓝盛合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8,753,713.00	6.66
宁波科蓝盈众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4,231,957.00	3.22
上海文化产业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6,508,152.00	4.95
孙湘燕	1,138,950.00	0.87
宁波科蓝金投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440,191.00	1.10
宁波科蓝海联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392,344.00	1.06
宁波科蓝银科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502,392.00	1.14
宁波科蓝融创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942,584.00	1.48
广州司浦林信息产业创业投资企业（有限合伙）	5,960,737.00	4.54
杭州兆富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8,106,869.00	6.17
杭州先锋基石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982,066.00	2.27

济宁先锋基石股权投资企业（有限合伙）	2,873,382.00	2.19
深圳君创资本股权投资基金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4,522,222.00	3.44
杭州太一天择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6,831,357.00	5.20
二、无限售条件的流通股	32,860,000.00	25.00
合计	131,426,719.00	100.00

此次增资事项业经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2017年6月2日出具大华验字[2017]000357号验资报告予以验证。2017年8月7日，公司在北京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办理了工商变更手续。

本公司的实际控制人为王安京。

（二）经营范围

开发、生产计算机软硬件、网络产品；技术咨询、技术服务及售后维修服务；销售自产产品；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代理进出口

（三）公司业务性质

本公司属于信息技术行业。

（四）主要产品、劳务

本公司主要为以银行为主的金融机构提供软件产品应用开发和技术服务，包括开发、生产计算机软硬件、网络产品，销售自产产品，自产产品的咨询及售后维修服务，为银行等金融机构提供网上银行、手机银行等电子银行系统、直销银行、金融开放平台等互联网金融类系统、核心银行系统以及网银管家等网银安全系统的整体解决方案。主要产品有：电子银行类：微信银行、全渠道整合平台、网上银行系统、移动银行系统、企业级客户信息管理系统（ECIF）、电子支付平台、外汇贵金属交易平台、网上支付跨行清算系统、集团现金管理系统、网上商城系统、银企通系统等；互联网金融类：直销银行系统、金融开放平台等；核心银行系统类：银行核心系统、银行大总账系统、银行综合柜员系统、银行综合大前置系统、银行CRM系统、银行盈利分析系统等；网银安全类：银企通安全代理、认证服务器（CPAS）、签名控件/插件、支付网关商户安全软件、智能监控系统、安全输入控件、网银管家等。

（五）财务报表的批准报出

本财务报表业经公司董事会于2017年8月28日批准报出。

本报告期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子公司共2户，具体包括：

子公司名称	子公司类型	级次	持股比例（%）	表决权比例（%）
深圳科蓝金信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2级	100.00	100.00
科蓝软件系统（香港）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2级	100.00	100.00

详见“附注八、合并范围的变更”、“附注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四、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编制基础

本公司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具体企业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进行确认和计量，在此基础上，结合中国证券监督

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15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14年修订)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

2、持续经营

本公司对报告期末起12个月的持续经营能力进行了评价,未发现对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怀疑的事项或情况。因此,本财务报表系在持续经营假设的基础上编制。

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提示:

公司根据生产经营特点确定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主要体现在收入确认,详见附注四/(二十四)。

1、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所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报告期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2、会计期间

自公历1月1日至12月31日止为一个会计年度。

3、营业周期

本公司的营业周期为12个月

4、记账本位币

采用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5、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1) 分步实现企业合并过程中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

- (1) 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2) 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3) 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4) 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2)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本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按照合并日在被合并方资产、负债(包括最终控制方收购被合并方而形成的商誉)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在合并中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

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如果存在或有对价并需要确认预计负债或资产,该预计负债或资产金额与后续或有对价结算金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的,调整留存收益。

对于通过多次交易最终实现企业合并的,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取得控制权日,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对于合并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暂不进行会计处理,直至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中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所有者权益其他变动,暂不进行会计处理,直至处置该项投资时转入当期损益。

(3)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本公司在购买日对作为企业合并对价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经复核后,计入当期损益。

通过多次交换交易分步实现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合并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的,以购买日之前所持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与购买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该项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合并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采用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的,以该股权投资在合并日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合并日的初始投资成本。原持有股权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以及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应全部转入合并日当期的投资收益。

(4) 为合并发生的相关费用

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直接相关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为企业合并而发行权益性证券的交易费用,可直接归属于权益性交易的从权益中扣减。

6、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1) 合并范围

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确定,所有子公司(包括本公司所控制的单独主体)均纳入合并财务报表。

(2) 合并程序

本公司以自身和各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本公司编制合并财务报表,将整个企业集团视为一个会计主体,依据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确认、计量和列报要求,按照统一的会计政策,反映本企业集团整体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所有纳入合并财务报表合并范围的子公司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一致,如子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不一致的,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本公司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进行必要的调整。

合并财务报表时抵销本公司与各子公司、各子公司相互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对合并资产负债表、合并利润表、合并现金流量表、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的影响。如果站在企业集团合并财务报表角度与以本公司或子公司为会计主体对同一交易的认定不同时,从企业集团的角度对该交易予以调整。

子公司所有者权益、当期净损益和当期综合收益中属于少数股东的份额分别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和综合收益总额项目下单独列示。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份额而形成的余额,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对于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以其资产、负债（包括最终控制方收购该子公司而形成的商誉）在最终控制方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以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1)增加子公司或业务

在报告期内，若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或业务的，则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将子公司或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将子公司或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同时对比较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点起一直存在。

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方实施控制的，视同参与合并的各方在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即以目前的状态存在进行调整。在取得被合并方控制权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在取得原股权之日与合并方和被合并方同处于同一控制之日孰晚日起至合并日之间已确认有关损益、其他综合收益以及其他净资产变动，分别冲减比较报表期间的期初留存收益或当期损益。

在报告期内，若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或业务的，则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期初数；将该子公司或业务自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该子公司或业务自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非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方实施控制的，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本公司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综合收益以及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之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投资收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2)处置子公司或业务

1) 一般处理方法

在报告期内，本公司处置子公司或业务，则该子公司或业务期初至处置日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该子公司或业务期初至处置日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方控制权时，对于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投资，本公司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与商誉之和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或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及利润分配之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2) 分步处置子公司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通常表明应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

- A.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B.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C.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D.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本公司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按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的相关政策进行会计处理；在丧失控制权时，按处置子公司一般处理方法进行会计处理。

3)购买子公司少数股权

本公司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4) 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

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因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而取得的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7、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1) 合营安排的分类

本公司根据合营安排的结构、法律形式以及合营安排中约定的条款、其他相关事实和情况等因素，将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

未通过单独主体达成的合营安排，划分为共同经营；通过单独主体达成的合营安排，通常划分为合营企业；但有确凿证据表明满足下列任一条件并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合营安排划分为共同经营：

- 1) 合营安排的法律形式表明，合营方对该安排中的相关资产和负债分别享有权利和承担义务。
- 2) 合营安排的合同条款约定，合营方对该安排中的相关资产和负债分别享有权利和承担义务。
- 3) 其他相关事实和情况表明，合营方对该安排中的相关资产和负债分别享有权利和承担义务，如合营方享有与合营安排相关的几乎所有产出，并且该安排中负债的清偿持续依赖于合营方的支持。

(2) 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确认共同经营中利益份额中与本公司相关的下列项目，并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 1) 确认单独所持有的资产，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
- 2) 确认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承担的负债；
- 3) 确认出售其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
- 4) 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产出所产生的收入；
- 5) 确认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本公司向共同经营投出或出售资产等（该资产构成业务的除外），在该资产等由共同经营出售给第三方之前，仅确认因该交易产生的损益中归属于共同经营其他参与方的部分。投出或出售的资产发生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8号——资产减值》等规定的资产减值损失的，本公司全额确认该损失。

本公司自共同经营购买资产等（该资产构成业务的除外），在将该资产等出售给第三方之前，仅确认因该交易产生的损益中归属于共同经营其他参与方的部分。购入的资产发生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8号——资产减值》等规定的资产减值损失的，本公司按承担的份额确认该部分损失。

本公司对共同经营不享有共同控制，如果本公司享有该共同经营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共同经营相关负债的，仍按上述原则进行会计处理，否则，应当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8、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在编制现金流量表时，将本公司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确认为现金。将同时具备期限短（一般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的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四个条件的投资，确定为现金等价物。

9、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1) 外币业务

外币业务交易在初始确认时，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作为折算汇率折合成人民币记账。

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按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除属于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

的资产相关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照借款费用资本化的原则处理外，均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不改变其记账本位币金额。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作为公允价值变动损益计入当期损益。如属于可供出售外币非货币性项目的，形成的汇兑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2) 外币财务报表的折算

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按照上述折算产生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处置境外经营时，将资产负债表中其他综合收益项目中列示的、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自其他综合收益项目转入处置当期损益；在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导致持有境外经营权益比例降低但不丧失对境外经营控制权时，与该境外经营处置部分相关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将归属于少数股东权益，不转入当期损益。在处置境外经营为联营企业或合营企业的部分股权时，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按处置该境外经营的比例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10、金融工具

金融工具包括金融资产、金融负债和权益工具。

(1) 金融工具的分类

管理层根据所发行金融工具的合同条款及其所反映的经济实质而非仅以法律形式，结合取得持有金融资产和承担金融负债的目的，将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分为不同类别：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持有至到期投资；应收款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其他金融负债等。

(2) 金融工具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1、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和直接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交易性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是指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 1) 取得该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目的是为了在短期内出售、回购或赎回；
- 2) 属于进行集中管理的可辨认金融工具组合的一部分，且有客观证据表明本公司近期采用短期获利方式对该组合进行管理；
- 3) 属于衍生金融工具，但是被指定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属于财务担保合同的衍生工具、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工具除外。

只有符合以下条件之一，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才可在初始计量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 1) 该项指定可以消除或明显减少由于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计量基础不同所导致的相关利得或损失在确认或计量方面不一致的情况；
- 2) 风险管理或投资策略的正式书面文件已载明，该金融资产组合、该金融负债组合、或该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组合，以公允价值为基础进行管理、评价并向关键管理人员报告；
- 3) 包含一项或多项嵌入衍生工具的混合工具，除非嵌入衍生工具对混合工具的现金流量没有重大改变，或所嵌入的衍生工具明显不应当从相关混合工具中分拆；
- 4) 包含需要分拆但无法在取得时或后续的资产负债表日对其进行单独计量的嵌入衍生工具的混合工具。

本公司对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在取得时以公允价值（扣除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作为初始确认金额，相关的交易费用计入当期损益。持有期间将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期末将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处置时，其公允价值与初始入账金额之间的差额确认为投资收益，同时调整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2、应收款项

本公司对外销售商品或提供劳务形成的应收债权，以及公司持有的其他企业的不包括在活跃市场上有报价的债务工具的债权，包括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预付账款等，以向购货方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作为初始确认金额；具有融资性质的，按其现值进行初始确认。

收回或处置时，将取得的价款与该应收款项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3、持有至到期投资

持有至到期投资是指到期日固定、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且本公司有明确意图和能力持有至到期的非衍生性金融资产。

本公司对持有至到期投资，在取得时按公允价值（扣除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持有期间按照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如实际利率与票面利率差别较小的，可按票面利率）计算确认利息收入，计入投资收益。实际利率在取得时确定，在该预期存续期间或适用的更短期间内保持不变。处置时，将所取得价款与该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投资收益。

如果持有至到期投资处置或重分类为其他类金融资产的金额，相对于本公司全部持有至到期投资在出售或重分类前的总额较大，在处置或重分类后应立即将其剩余的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重分类日，该投资的账面价值与其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在该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或终止确认时转出，计入当期损益。但是，遇到下列情况可以除外：

1) 出售日或重分类日距离该项投资到期日或赎回日较近(如到期前三个月内)，且市场利率变化对该项投资的公允价值没有显著影响。

2) 根据合同约定的偿付方式，企业已收回几乎所有初始本金。

3) 出售或重分类是由于企业无法控制、预期不会重复发生且难以合理预计的独立事件所引起。

4、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是指初始确认时即指定为可供出售的非衍生金融资产，以及除其他金融资产类别以外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在取得时按公允价值（扣除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持有期间将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除减值损失和外币货币性金融资产形成的汇兑差额外，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处置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时，将取得的价款与该金融资产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投资损益；同时，将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对应处置部分的金额转出，计入投资损益。

本公司对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以及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按照成本计量。

5、其他金融负债

按其公允价值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采用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3) 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公司发生金融资产转移时，如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如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则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在判断金融资产转移是否满足上述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条件时，采用实质重于形式的原则。公司将金融资产转移区分为金融资产整体转移和部分转移。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 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2) 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 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

2) 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转移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继续确认该金融资产，所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

(4) 金融负债终止确认条件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本公司若与债权人签定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则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

对现存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合同条款作出实质性修改的，则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同时将修改条款后的金融负债确认为一项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终止确认时，终止确认的金融负债账面价值与支付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若回购部分金融负债的，在回购日按照继续确认部分与终止确认部分的相对公允价值，将该金融负债整体的账面价值进行分配。分配给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5)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本公司采用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以活跃市场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初始取得或衍生的金融资产或承担的金融负债，以市场交易价格作为确定其公允价值的基础；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在估值时，本公司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选择与市场参与者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交易中所考虑的资产或负债特征相一致的输入值，并尽可能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

(6) 金融资产（不含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计提

资产负债表日对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以外的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

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包括但不限于：

- 1) 发行方或债务人发生严重财务困难；
- 2) 债务人违反了合同条款，如偿付利息或本金发生违约或逾期等；
- 3) 债权人出于经济或法律等方面因素的考虑，对发生财务困难的债务人作出让步；
- 4) 债务人很可能倒闭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
- 5) 因发行方发生重大财务困难，该金融资产无法在活跃市场继续交易；
- 6) 无法辨认一组金融资产中的某项资产的现金流量是否已经减少，但根据公开的数据对其进行总体评价后发现，该组金融资产自初始确认以来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确已减少且可计量，如该组金融资产的债务人支付能力逐步恶化，或债务人所在国家或地区失业率提高、担保物在其所在地区的价格明显下降、所处行业不景气等；
- 7) 权益工具发行方经营所处的技术、市场、经济或法律环境等发生重大不利变化，使权益工具投资人可能无法收回投资成本；
- 8) 权益工具投资的公允价值发生严重或非暂时性下跌；

金融资产的具体减值方法如下：

1)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减值准备

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对各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采用个别认定的方式评估减值损失，其中：表明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包括权益工具投资的公允价值发生严重或非暂时性下跌，具体量化标准为：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对各项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单独进行检查，若该权益工具投资于资产负债表日的公允价值低于其成本超过50%（含50%）或低于其成本持续时间超过一年（含一年）的，则表明其发生减值；若该权益工具投资于资产负债表日的公允价值低于其成本超过20%（含20%）但尚未达到50%的，本公司会综合考虑其他相关因素诸如价格波动率等，判断该权益工具投资是否发生减值。

上段所述“成本”按照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的初始取得成本扣除已收回本金和已摊销金额、原已计入损益的减值损失确定；“公允价值”根据证券交易所期末收盘价确定，除非该项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存在限售期。对于存在限售期的可供出

售权益工具投资,按照证券交易所期末收盘价扣除市场参与者因承担指定期间内无法在公开市场上出售该权益工具的风险而要求获得的补偿金额后确定。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时,即使该金融资产没有终止确认,本公司将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因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转出,计入当期损益。该转出的累计损失,等于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初始取得成本扣除已收回本金和已摊余金额、当前公允价值和原已计入损益的减值损失后的余额。

对于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可供出售债务工具,在随后的会计期间公允价值已上升且客观上与确认原减值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的,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发生的减值损失,在该权益工具价值回升时通过权益转回;但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或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发生的减值损失,不得转回。

2) 持有至到期投资的减值准备

对于持有至到期投资,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根据其账面价值与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之间差额计算确认减值损失;计提后如有证据表明其价值已恢复,原确认的减值损失可予以转回,记入当期损益,但该转回的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金融资产在转回日的摊余成本。

(7) 金融资产及金融负债的抵销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没有相互抵销。但是,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以相互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

- 1) 本公司具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是当前可执行的;
- 2) 本公司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

11、应收款项

(1)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	金额在 100 万元以上的应收款项,确定为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计入当期损益。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应收款项,将其归入相应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2)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组合名称	坏账准备计提方法
应收纳入合并范围内的关联方款项的特殊风险组合	
账龄分析法组合	账龄分析法

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适用 不适用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含 1 年)	5.00%	5.00%
1—2 年	10.00%	10.00%
2—3 年	20.00%	20.00%

3—4 年	50.00%	50.00%
4—5 年	50.00%	50.00%
5 年以上	100.00%	100.00%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适用 不适用

(3)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理由	存在客观证据表明本公司将无法按应收款项的原有条款收回款项。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根据应收款项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进行计提。

12、存货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1) 存货的分类

存货是指本公司在日常活动中持有以备出售的产成品或商品、在制项目成本、在生产过程或提供劳务过程中耗用的材料和物料等。主要包括原材料、在产品等。

(2) 存货的计价方法

存货在取得时，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包括采购成本、加工成本和其他成本。存货发出时按个别认定法计价。

(3)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期末对存货进行全面清查后，按存货的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提取或调整存货跌价准备。产成品、库存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其可变现净值以合同价格为基础计算，若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的，超出部分的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基础计算。

期末按照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但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照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与在同一地区生产和销售的产品系列相关、具有相同或类似最终用途或目的，且难以与其他项目分开计量的存货，则合并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的，减记的金额予以恢复，并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4) 存货的盘存制度

采用永续盘存制。

(5)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 1) 低值易耗品采用一次转销法；
- 2) 包装物采用一次转销法。

3)其他周转材料采用一次转销法摊销。

13、划分为持有待售资产

(1)划分为持有待售确认标准

本公司将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企业组成部分（或非流动资产）确认为持有待售组成部分：

- 1) 该组成部分必须在其当前状况下仅根据出售此类组成部分的惯常条款即可立即出售；
- 2) 企业已经就处置该组成部分作出决议，如按规定需得到股东批准的，已经取得股东大会或相应权力机构的批准；
- 3) 企业已经与受让方签订了不可撤销的转让协议；
- 4) 该项转让将在一年内完成。

(2)划分为持有待售核算方法

本公司对于持有待售的固定资产，调整该项固定资产的预计净残值，使该固定资产的预计净残值反映其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金额，但不超过符合持有待售条件时该项固定资产的原账面价值，原账面价值高于调整后预计净残值的差额，应作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持有待售的固定资产不计提折旧或摊销，按照账面价值与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孰低进行计量。

符合持有待售条件的权益性投资、无形资产等其他非流动资产，比照上述原则处理，但不包括递延所得税资产、《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规范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和生物资产、保险合同中产生的合同权利。

14、长期股权投资

(1)投资成本的确定

1) 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具体会计政策详见本附注四 / （四）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2) 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

以支付现金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包括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

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发行或取得自身权益工具时发生的交易费用，可直接归属于权益性交易的从权益中扣减。

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和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长期股权投资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

(2)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

1) 成本法

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并按照初始投资成本计价，追加或收回投资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外，本公司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为当期投资收益。

2) 权益法

本公司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对于其中一部分通过风险投资机构、共同基金、信托公司或包括投连险基金在内的类似主体间接持有的联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采用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损益。

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

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取得长期股权投资后，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所有者权益。

本公司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本公司与联营企业、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应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本公司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损益。

本公司确认应分担被投资单位发生的亏损时，按照以下顺序进行处理：首先，冲减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其次，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不足以冲减的，以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账面价值为限继续确认投资损失，冲减长期应收项目等的账面价值。最后，经过上述处理，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企业仍承担额外义务的，按预计承担的义务确认预计负债，计入当期投资损失。

被投资单位以后期间实现盈利的，公司在扣除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按与上述相反的顺序处理，减记已确认预计负债的账面余额、恢复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及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后，恢复确认投资收益。

(3)长期股权投资核算方法的转换

1)公允价值计量转权益法核算

本公司原持有的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进行会计处理的权益性投资，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或实施共同控制但不构成控制的，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确定的原持有的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权益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

原持有的股权投资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其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以及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转入改按权益法核算的当期损益。

按权益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按照追加投资后全新的持股比例计算确定的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在追加投资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当期营业外收入。

2)公允价值计量或权益法核算转成本法核算

本公司原持有的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进行会计处理的权益性投资，或原持有对联营企业、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非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按照原持有的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

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

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的，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在改按成本法核算时转入当期损益。

3)权益法核算转公允价值计量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核算，其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

4)成本法转权益法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权益性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

5)成本法转公允价值计量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权益性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4)长期股权投资的处置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之间的差额，应当计入当期损益。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按相应比例对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部分进行会计处理。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

- 1)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2)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3)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4)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控制权的，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区分个别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进行相关会计处理：

1) 在个别财务报表中，对于处置的股权，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2)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在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以前的各项交易，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在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时，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同时冲减商誉。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等，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股权投资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区分个别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进行相关会计处理：

1) 在个别财务报表中，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的股权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2)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5)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判断标准

如果本公司按照相关约定与其他参与方集体控制某项安排，并且对该安排回报具有重大影响的活动决策，需要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时才存在，则视为本公司与其他参与方共同控制某项安排，该安排即属于合营安排。

合营安排通过单独主体达成的，根据相关约定判断本公司对该单独主体的净资产享有权利时，将该单独主体作为合营企业，采用权益法核算。若根据相关约定判断本公司并非对该单独主体的净资产享有权利时，该单独主体作为共同经营，本公司确认与共同经营利益份额相关的项目，并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重大影响，是指投资方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本公司通过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形，并综合考虑所有事实和情况后，判断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1) 在被投资单位的董事会或类似权力机构中派有代表；2) 参与被投资单位财务和经营政策制定过程；3) 与被投资单位之间发生重要交易；4) 向被投资单位派出管理人员；5) 向被投资单位提供关键技术资料。

15、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计量模式

不适用

16、固定资产

(1) 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并且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1）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2）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 折旧方法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	残值率	年折旧率
电子设备及其他	年限平均法	3~5	5~10	18~31.67
运输设备	年限平均法	5	5	23.75

(3)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和折旧方法

当本公司租入的固定资产符合下列一项或数项标准时，确认为融资租入固定资产：1）在租赁期届满时，租赁资产的所有权转移给本公司。2）本公司有购买租赁资产的选择权，所订立的购买价款预计将远低于行使选择权时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因而在租赁开始日就可以合理确定本公司将会行使这种选择权。3）即使资产的所有权不转移，但租赁期占租赁资产使用寿命的大部分。4）本公司在租赁开始日的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几乎相当于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5）租赁资产性质特殊，如果不作较大改造，只有本公司才能使用。融资租赁租入的固定资产，按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的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入账价值。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谈判和签订租赁合同过程中发生的，可归属于租赁项目的手续费、律师费、差旅费、印花税等初始直接费用，计入租入资产价值。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进行分摊。本公司采用与自有固定资产相一致的折旧政策计提融资租入固定资产折旧。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使用寿命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17、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的类别

本公司自行建造的在建工程按实际成本计价，实际成本由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构成，包括工程用物资成本、人工成本、交纳的相关税费、应予资本化的借款费用以及应分摊的间接费用等。本公司的在建工程以项目分类核算。

(2) 在建工程结转为固定资产的标准和时点

在建工程项目按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全部支出，作为固定资产的入账价值。所建造的在建工程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根据工程预算、造价或者工程实际成本等，按估计的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并按本公司固定资产折旧政策计提固定资产的折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来的暂估价值，但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额。

18、借款费用

(1) 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在符合资本化条件的情况下开始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是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开始资本化：

- 1) 资产支出已经发生，资产支出包括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以支付现金、转移非现金资产或者承担带息债务形式发生的支出；
- 2) 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 3) 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2)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资本化期间，指从借款费用开始资本化时点到停止资本化时点的期间，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的期间不包括在内。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中部分项目分别完工且可单独使用时，该部分资产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购建或者生产的资产的各部分分别完工，但必须等到整体完工后才可使用或可对外销售的，在该资产整体完工时停止借款费用资本化。

(3)暂停资本化期间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的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3个月的，则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该项中断如是所购建或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必要的程序，则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在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当期损益，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后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

(4)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专门借款的利息费用（扣除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者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及其辅助费用在所购建或者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前，予以资本化。

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借款存在折价或者溢价的，按照实际利率法确定每一会计期间应摊销的折价或者溢价金额，调整每期利息金额。

19、生物资产

无

20、油气资产

无

21、无形资产

(1) 计价方法、使用寿命、减值测试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无形资产是指本公司拥有或者控制的没有实物形态的可辨认非货币性资产，包括计算机软件、特许权等。

(1)无形资产的初始计量

外购无形资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以及直接归属于使该项资产达到预定用途所发生的其他支出。购买无形资产的价款超过正常信用条件延期支付，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无形资产的成本以购买价款的现值为基础确定。

债务重组取得债务人用以抵债的无形资产，以该无形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并将重组债务的账面价

值与该用以抵债的无形资产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且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无形资产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无形资产的成本，不确认损益。

以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吸收合并方式取得的无形资产按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确定其入账价值；以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吸收合并方式取得的无形资产按公允价值确定其入账价值。

内部自行开发的无形资产，其成本包括：开发该无形资产时耗用的材料、劳务成本、注册费、在开发过程中使用的其他专利权和特许权的摊销以及满足资本化条件的利息费用，以及为使该无形资产达到预定用途前所发生的其他直接费用。

(2)无形资产的后续计量

本公司在取得无形资产时分析判断其使用寿命，划分为使用寿命有限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1)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

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内按直线法摊销。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预计寿命及依据如下：

项目	预计使用寿命	依据
软件	3	--
特许权	5	--

每期末，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如与原先估计数存在差异的，进行相应的调整。经复核，本期期末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与以前估计未有不同。

2)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无法预见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视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对于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在持有期间内不摊销，每期末对无形资产的寿命进行复核。如果期末重新复核后仍为不确定的，在每个会计期间继续进行减值测试。

(2) 内部研究开发支出会计政策

研究阶段：为获取并理解新的科学或技术知识等而进行的独创性的有计划调查、研究活动的阶段。

开发阶段：在进行商业性生产或使用前，将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应用于某项计划或设计，以生产出新的或具有实质性改进的材料、装置、产品等活动的阶段。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的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1.开发阶段支出符合资本化的具体标准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确认为无形资产：

- 1) 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 2) 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 3) 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
- 4) 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 5) 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不满足上述条件的开发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以前期间已计入损益的开发支出不在以后期间重新确认为资产。已资本化的开发阶段的支出在资产负债表上列示为开发支出，自该项目达到预定用途之日起转为无形资产。

22、长期资产减值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判断长期资产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如果长期资产存在减值迹象的，以单项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

资产可收回金额的估计，根据其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

可收回金额的计量结果表明，长期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长期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得转回。

资产减值损失确认后，减值资产的折旧或者摊销费用在未来期间作相应调整，以使该资产在剩余使用寿命内，系统地分摊调整后的资产账面价值（扣除预计净残值）。

因企业合并所形成的商誉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都进行减值测试。

在对商誉进行减值测试时，将商誉的账面价值分摊至预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在对包含商誉的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时，如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存在减值迹象的，先对不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计算可收回金额，并与相关账面价值相比较，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再对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比较这些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账面价值（包括所分摊的商誉的账面价值部分）与其可收回金额，如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商誉的减值损失。

23、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是指本公司已经发生但应由本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1年以上的各项费用。长期待摊费用在受益期内按直线法分期摊销。

24、职工薪酬

（1）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短期薪酬是指本公司在职工提供相关服务的年度报告期间结束后十二个月内需要全部予以支付的职工薪酬，离职后福利和辞退福利除外。本公司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应付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根据职工提供服务的受益对象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和费用。

（2）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离职后福利是指本公司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而在职工退休或与企业解除劳动关系后，提供的各种形式的报酬和福利，短期薪酬和辞退福利除外。

本公司的离职后福利计划分类为设定提存计划和设定受益计划。

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主要为参加由各地劳动及社会保障机构组织实施的社会基本养老保险、失业保险等。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本公司按照国家规定的标准和年金计划定期缴付上述款项后，不再有其他的支付义务。

(3) 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辞退福利是指本公司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者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给予职工的补偿，在本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时和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费用时两者孰早日，确认因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给予补偿而产生的负债，同时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向接受内部退休安排的职工提供内退福利。内退福利是指，向未达到国家规定的退休年龄、经本公司管理层批准自愿退出工作岗位的职工支付的工资及为其缴纳的社会保险费等。本公司自内部退休安排开始之日起至职工达到正常退休年龄止，向内退职工支付内部退养福利。对于内退福利，本公司比照辞退福利进行会计处理，在符合辞退福利相关确认条件时，将自职工停止提供服务日至正常退休日期间拟支付的内退职工工资和缴纳的社会保险费等，确认为负债，一次性计入当期损益。内退福利的精算假设变化及福利标准调整引起的差异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4)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是指除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之外的其他所有职工福利。

对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除上述情形外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在资产负债表日使用预期累计福利单位法进行精算，将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福利义务归属于职工提供服务的期间，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5、预计负债

(1) 预计负债的确认标准

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本公司确认为预计负债：

该义务是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

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公司；

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2) 预计负债的计量方法

本公司预计负债按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的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

本公司在确定最佳估计数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对于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通过对相关未来现金流出进行折现后确定最佳估计数。

最佳估计数分别以下情况处理：

所需支出存在一个连续范围（或区间），且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相同的，则最佳估计数按照该范围的中间值即上下限金额的平均数确定。

所需支出不存在一个连续范围（或区间），或虽然存在一个连续范围但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不相同的，如或有事项涉及单个项目的，则最佳估计数按照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如或有事项涉及多个项目的，则最佳估计数按各种可能结果及相关概率计算确定。

本公司清偿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补偿的，补偿金额在基本确定能够收到时，作为资产单独确认，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

26、股份支付

(1) 股份支付的种类

本公司的股份支付分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和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2) 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对于授予的存在活跃市场的期权等权益工具，按照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对于授予的不存在活跃市场的期权等权益工具，采用期权定价模型等确定其公允价值，选用的期权定价模型考虑以下因素：（1）期权的行权价格；（2）期权的有效期；（3）标的股份的现行价格；（4）股价预计波动率；（5）股份的预计股利；（6）期权有效期内的无风险利率。

在确定权益工具授予日的公允价值时，考虑股份支付协议规定的可行权条件中的市场条件和非可行权条件的影响。股份支付存在非可行权条件的，只要职工或其他方满足了所有可行权条件中的非市场条件（如服务期限等），即确认已得到服务相对应的成本费用。

(3) 确定可行权权益工具最佳估计的依据

等待期内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根据最新取得的可行权职工人数变动等后续信息作出最佳估计，修正预计可行权的权益工具数量。在可行权日，最终预计可行权权益工具的数量与实际可行权数量一致。

(4) 实施、修改、终止股份支付计划的相关会计处理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按授予职工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量。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在授予日按照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在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照权益工具授予日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和资本公积。在可行权日之后不再对已确认的相关成本或费用和所有者权益总额进行调整。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按照本公司承担的以股份或其他权益工具为基础计算确定的负债的公允价值计量。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在授予日以本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在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以后才可行权的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情况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照本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金额，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成本或费用和相应的负债。在相关负债结算前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及结算日，对负债的公允价值重新计量，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5) 对于存在修改条款和条件的情况的，本期的修改情况及相关会计处理

若在等待期内取消了授予的权益工具，本公司对取消所授予的权益性工具作为加速行权处理，将剩余等待期内应确认的金额立即计入当期损益，同时确认资本公积。职工或其他方能够选择满足非可行权条件但在等待期内未满足的，本公司将其作为授予权益工具的取消处理。

27、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本公司按照金融工具准则的规定，根据所发行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的合同条款及其所反映的经济实质而非仅以法律形式，结合金融负债和权益工具的定义，在初始确认时将该金融工具或其组成部分分类为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

(1) 符合下列条件之一，将发行的金融工具分类为金融负债：

- 1) 向其他方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合同义务；
- 2) 在潜在不利条件下，与其他方交换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合同义务；
- 3) 将来须用或可用企业自身权益工具进行结算的非衍生工具合同，且企业根据该合同将交付可变数量的自身权益工具；
- 4) 将来须用或可用企业自身权益工具进行结算的衍生工具合同，但以固定数量的自身权益工具交换固定金额的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衍生工具合同除外。

(2) 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将发行的金融工具分类为权益工具：

- 1) 该金融工具不包括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给其他方，或在潜在不利条件下与其他方交换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合同义务；
- 2) 将来须用或可用企业自身权益工具结算该金融工具的，如该金融工具为非衍生工具，不包括交付可变数量的自身权益工具进行结算的合同义务；如为衍生工具，企业只能通过以固定数量的自身权益工具交换固定金额的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结算该金融工具。

(3) 会计处理方法

对于归类为权益工具的金融工具，其利息支出或股利分配都应当作为发行企业的利润分配，其回购、注销等作为权益

的变动处理，手续费、佣金等交易费用从权益中扣除；

对于归类为金融负债的金融工具，其利息支出或股利分配原则上按照借款费用进行处理，其回购或赎回产生的利得或损失等计入当期损益，手续费、佣金等交易费用计入所发行工具的初始计量金额。

28、收入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1) 销售商品收入确认时间的具体判断标准

公司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买方；公司既没有保留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有效控制；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商品销售收入实现。

本公司商品销售业务主要包括专项功能软件销售以及外购软硬件销售。不需要安装的商品销售以产品交付并经购货方签收后确认收入，需要安装调试的商品销售业务在安装调试完成并经购货方验收合格后确认收入。

(2) 确认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的依据

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时。分别下列情况确定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金额：

- 1) 利息收入金额，按照他人使用本企业货币资金的时间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
- 2) 使用费收入金额，按照有关合同或协议约定的收费时间和方法计算确定。

(3) 提供劳务收入的确认依据和方法

本公司提供劳务收入主要包括：技术开发收入、技术服务收入。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采用完工百分比法确认劳务收入。具体方法如下：

1) 技术开发收入

本公司技术开发收入是指根据与用户签订的技术开发、技术转让合同，对用户的业务进行充分地调查，并根据用户的实际需求进行专门的软件设计与开发，由此开发出来的软件不具有通用性。公司技术开发业务一般包括需求分析、客户化开发、系统环境测试、上线推广、维护等阶段。定制化技术开发，本公司在完成系统环境测试验收后，根据具体合同约定的工作阶段，在取得客户的验收文件并获取收取货款权利时确认收入；定量或定期技术开发，本公司根据用户定期对本公司提供技术开发项目的进度确认文件，按经确认的工作量及合同约定的单价计算确认收入。

2) 技术服务收入

技术服务主要是指根据与委托方签订的技术服务合同，向委托方提供技术咨询、系统维护、实施和产品售后服务等业务。技术服务收入根据合同中约定的合同总额与服务期间，委托方对服务进度进行确认，经委托方确认后，公司开出结算票据或已取得收款的依据时，确认收入。

3) 战略合作收入

战略合作收入主要是指公司在客户的业务基础上进行系统开发，并拓展开发产品，相关产品的收益以合作分成的形式取得。战略合作收入于相关产品产生收益，在取得客户的验收文件并获取收款权利时确认。

29、政府补助

(1)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政府补助，是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的货币性资产与非货币性资产，但不包括政府作为企业所有者投入的资本。根据相关政府文件规定的补助对象，将政府补助划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按照所建造或购买的资产使用年限分期计入营业外收入；

(2)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企业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营业外收入；用于补偿企业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取得时直接计入当期营业外收入。

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返还时，存在相关递延收益余额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不存在相关递延收益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30、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资产和负债的计税基础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暂时性差异)计算确认。于资产负债表日，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1) 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依据

本公司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由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但是，同时具有下列特征的交易中因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所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不予确认：1) 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2) 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

对于与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

(2) 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的依据

公司将当期与以前期间应交未交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负债。但不包括：

1) 商誉的初始确认所形成的暂时性差异；

2) 非企业合并形成的交易或事项，且该交易或事项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所形成的暂时性差异；

3) 对于与子公司、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该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能够控制并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

(3) 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将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

1) 企业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

2)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债务。

31、租赁

(1) 经营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如果租赁条款在实质上将与租赁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转移给承租人，该租赁为融资租赁，其他租赁则为经营租赁。

1. 经营租赁会计处理

1) 公司租入资产所支付的租赁费，在不扣除免租期的整个租赁期内，按直线法进行分摊，计入当期费用。公司支

付的与租赁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费用。

资产出租方承担了应由公司承担的与租赁相关的费用时，公司将该部分费用从租金总额中扣除，按扣除后的租金费用在租赁期内分摊，计入当期费用。

2) 公司出租资产所收取的租赁费，在不扣除免租期的整个租赁期内，按直线法进行分摊，确认为租赁收入。公司支付的与租赁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费用；如金额较大的，则予以资本化，在整个租赁期间内按照与租赁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分期计入当期收益。

公司承担了应由承租方承担的与租赁相关的费用时，公司将该部分费用从租金收入总额中扣除，按扣除后的租金费用在租赁期内分配。

(2) 融资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1) 融资租入资产：公司在承租开始日，将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的融资费用。

公司采用实际利率法对未确认的融资费用，在资产租赁期间内摊销，计入财务费用。

2) 融资租出资产：公司在租赁开始日，将应收融资租赁款，未担保余值之和与其现值的差额确认为未实现融资收益，在将来收到租金的各期间内确认为租赁收入，公司发生的与出租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初始计量中，并减少租赁期内确认的收益金额。

32、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无

33、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

(1)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适用 不适用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审批程序	备注
与企业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应当按照经济业务实质，计入其他收益，不再计入营业外收入。比较数据不予调整。	1、《企业会计准则第 16 号—政府补助》（财会【2017】15 号）； 2、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审议通过，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意见。	

根据财政部关于印发修订《企业会计准则第16号—政府补助》（财会【2017】15号）的要求，与企业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应当按照经济业务实质，计入其他收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与企业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应当计入营业外收支。修订后的准则自2017年6月12日起施行，对于2017年1月1日存在的政府补助，要求采用未来适用法处理；对于2017年1月1日至实施日新增的政府补助，也要求按照修订后的准则进行调整。

(2) 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适用 不适用

34、其他

无

六、税项

1、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1、销售收入 2、技术服务收入 3、技术开发收入、技术转让收入	1、17%； 2、6% ； 3、免税
城市维护建设税	实缴流转税税额	7%
教育费附加	实缴流转税税额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实缴流转税税额	2%

存在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纳税主体的，披露情况说明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本公司	15.00%
深圳科蓝金信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25.00%
科蓝软件系统（香港）有限公司	16.50%

2、税收优惠

1、增值税

(1)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财税字[2016]第36号文《营业税改征增值税试点实施办法》的规定：提供技术转让、技术开发和与之相关的技术咨询、技术服务，免征增值税。

(2)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财税[2011]100号文《关于软件产品增值税政策的通知》的规定，自2011年1月1日起，增值税一般纳税人销售其自行开发生产的软件产品，按17%税率征收增值税后，对其增值税实际税负超过3%的部分实行即征即退政策。增值税一般纳税人将进口软件产品进行本地化改造后对外销售，其销售的软件产品可享受上述规定的增值税即征即退政策。纳税人受托开发软件产品，著作权属于受托方的征收增值税，著作权属于委托方或属于双方共同拥有的不征收增值税；对经过国家版权局注册登记，纳税人在销售时一并转让著作权、所有权的，不征收增值税。

(3)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增值税暂行条例》及实施细则、《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暂免征收部分小微企业增值税和营业税的通知》（财税[2013]52号）、《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进一步支持小微企业增值税和营业税政策的通知》（财税〔2014〕71号），增值税小规模纳税人，以1个季度为纳税期限的增值税小规模纳税人，季度销售额不超过9万元的，按照上述文件规定免征增值税，深圳科蓝2014年度符合此规定，2015年度不再满足小微企业条件。

2、企业所得税

本公司于2009年7月23日取得了编号为GR200911000963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企业所得税享受15%的税收优惠政策。2012年7月9日，依据北京市科学技术委员会、北京市财政局、北京市国家税务局、北京市地方税务局《关于公示北京市2012年度第二批拟通过复审高新技术企业名单的通知》，本公司高新技术企业复审通过，取得了编号为GF201211000948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继续享受所得税15%的税收优惠政策，有效期为3年，优惠期间为2012年度、2013年度、2014年度。2015年11月24日，依据北京市科学技术委员会、北京市财政局、北京市国家税务局、北京市地方税务局《关于公示北京市2015年度第

二批拟认定高新技术企业名单的通知》，取得了编号为GR201511001622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继续享受所得税15%的税收优惠政策，有效期为3年，优惠期间为2015年度、2016年度、2017年度。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及其实施条例、《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小型微利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有关问题的通知》（财税〔2014〕34号）规定，公司之子公司深圳科蓝自2014年1月1日至2016年12月31日，对年应纳税所得额低于10万元（含10万元）的小型微利企业，其所得减按50%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按20%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2015年度，深圳科蓝已不再满足小微企业条件。

3、其他

不适用

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1、货币资金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786.40	786.40
银行存款	278,612,104.46	191,965,499.22
其他货币资金	11,254,981.70	10,003,381.70
合计	289,867,872.56	201,969,667.32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16,864,280.61	14,360,173.16

其他说明

其中受限制的货币资金明细如下：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保函保证金	3,254,981.70	3,003,381.70
贷款保证金	8,000,000.00	7,000,000.00
合计	11,254,981.70	10,003,381.70

2、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无

3、衍生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4、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无

(2) 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票据

无

(3)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无

(4) 期末公司因出票人未履约而将其转应收账款的票据

无

5、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567,676,715.72	100.00%	52,566,313.87	9.26%	515,110,401.85	470,978,073.14	100.00%	47,794,720.47	10.15%	423,183,352.67
合计	567,676,715.72	100.00%	52,566,313.87	9.26%	515,110,401.85	470,978,073.14	100.00%	47,794,720.47	10.15%	423,183,352.67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适用 √ 不适用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小计	438,847,530.29	21,942,376.51	5.00%

1 至 2 年	76,822,251.79	7,682,225.18	10.00%
2 至 3 年	27,624,671.78	5,524,934.36	20.00%
3 至 4 年	10,483,868.08	5,241,934.04	50.00%
4 至 5 年	3,447,100.00	1,723,550.00	50.00%
5 年以上	10,451,293.78	10,451,293.78	100.00%
合计	567,676,715.72	52,566,313.87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4,771,593.40 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0.00 元。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3)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无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的比例 (%)	已计提坏账准备
第一名	35,042,736.00	6.17	1,752,136.80
第二名	27,141,030.00	4.78	1,798,826.50
第三名	23,053,461.03	4.06	2,165,843.58
第四名	21,156,950.64	3.73	1,319,222.53
第五名	19,938,243.40	3.51	2,018,706.68
合计	126,332,421.07	22.25	9,054,736.09

(5)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无

(6) 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其他说明：

本报告期末应收账款中无应收持有本公司5%（含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款项，关联方及关联交易如附注十二、6（1）所述。

截止2017年6月30日止，应收账款质押情况如附注十、七、31所述。

6、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7,614,597.62	99.46%	6,291,822.27	99.34%
2 至 3 年			100.00	0.00%
3 年以上	41,722.00	0.54%	41,722.00	0.66%
合计	7,656,319.62	--	6,333,644.27	--

账龄超过 1 年且金额重要的预付款项未及时结算原因的说明：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预付账款总额的比例(%)
第一名	2,927,799.77	38.24
第二名	700,000.00	9.14
第三名	475,728.16	6.21
第四名	123,000.00	1.61
第五名	115,346.00	1.51
合计	4,341,873.93	56.71

其他说明：

本报告期末预付款项中无预付持有本公司5%（含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及其他关联单位款项。

7、应收利息

(1) 应收利息分类

无

(2) 重要逾期利息

无

8、应收股利

(1) 应收股利

无

(2)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应收股利

无

9、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16,121,807.50	100.00%	1,735,082.68	10.76%	14,386,724.82	18,428,713.96	100.00%	1,969,322.35	10.69%	16,459,391.61
合计	16,121,807.50	100.00%	1,735,082.68	10.76%	14,386,724.82	18,428,713.96	100.00%	1,969,322.35	10.69%	16,459,391.61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	8,674,447.45	433,722.38	5.00%
1 年以内小计	8,674,447.45	433,722.38	5.00%
1 至 2 年	5,201,837.45	520,183.74	10.00%
2 至 3 年	1,495,119.14	299,023.83	20.00%
3 至 4 年	254,673.46	127,336.73	50.00%
4 至 5 年	281,828.00	140,914.00	50.00%
5 年以上	213,902.00	213,902.00	100.00%

合计	16,121,807.50	1,735,082.68	
----	---------------	--------------	--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234,239.67 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0.00 元。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3)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无

(4)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单位：元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保证金	6,273,430.20	5,161,664.20
押金	4,416,661.42	4,873,812.56
备用金	5,135,354.50	5,407,794.53
上市中介机构费用		2,704,773.57
其他	296,361.38	280,669.10
合计	16,121,807.50	18,428,713.96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第一名	招标履约保证金	863,000.00	1 年以内	5.35%	43,150.00
第二名	招标履约保证金	571,000.00	1-2 年	3.54%	57,100.00
第三名	招标履约保证金	458,000.00	1 年以内	2.84%	22,900.00
第四名	招标履约保证金	422,000.00	1 年以内	2.62%	21,100.00
第五名	招标履约保证金	390,453.20	1 年以内、1-2 年	2.42%	19,522.66
合计	--	2,704,453.20	--	16.77%	163,772.66

(6) 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

无

(7)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

无

(8) 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其他说明：

本报告期末其他应收款中关联方往来如附注十二、6（1）所述。

10、存货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房地产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1) 存货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2,929,461.37		2,929,461.37	2,973,986.33		2,973,986.33
在产品	147,642,561.80	3,095,485.82	144,547,075.98	80,602,828.62	3,095,485.82	77,507,342.80
合计	150,572,023.17	3,095,485.82	147,476,537.35	83,576,814.95	3,095,485.82	80,481,329.13

公司是否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行业信息披露指引第 4 号—上市公司从事种业、种植业务》的披露要求

否

公司是否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行业信息披露指引第 1 号——上市公司从事广播电影电视业务》的披露要求

否

公司是否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行业信息披露指引第 5 号——上市公司从事互联网游戏业务》的披露要求

否

(2) 存货跌价准备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在产品	3,095,485.82					3,095,485.82

合计	3,095,485.82					3,095,485.82
----	--------------	--	--	--	--	--------------

(3) 存货期末余额含有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说明

无

(4) 期末建造合同形成的已完工未结算资产情况

其他说明：

存货2017年6月30日较2016年12月31日增加较多，主要系上半年新增在建项目增加所致。

11、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无

12、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无

13、其他流动资产

无

14、可供出售金融资产**(1)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	2,140,000.00		2,140,000.00	2,140,000.00		2,140,000.00
按成本计量的	2,140,000.00		2,140,000.00	2,140,000.00		2,140,000.00
合计	2,140,000.00		2,140,000.00	2,140,000.00		2,140,000.00

(2) 期末按公允价值计量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无

(3) 期末按成本计量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在被投资单位持股比例	本期现金红利
	期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	期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		
江苏鑫合易家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2,140,000.00			2,140,000.00					15.00%	
合计	2,140,000.00			2,140,000.00					--	

(4) 报告期内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的变动情况

无

(5)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期末公允价值严重下跌或非暂时性下跌但未计提减值准备的相关说明

无

15、持有至到期投资

(1) 持有至到期投资情况

无

(2) 期末重要的持有至到期投资

无

(3) 本期重分类的持有至到期投资

无

16、长期应收款

(1) 长期应收款情况

无

(2)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长期应收款

无

(3) 转移长期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无

17、长期股权投资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 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 确认的投 资损益	其他综合 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 变动	宣告发放 现金股利 或利润	计提减值 准备	其他		
一、合营企业											
二、联营企业											
重庆巴云 科技有限 公司	10,676,60 3.67			-471,631. 23						10,204,97 2.44	
小计	10,676,60 3.67			-471,631. 23						10,204,97 2.44	
合计	10,676,60 3.67			-471,631. 23						10,204,97 2.44	

其他说明

重庆巴云科技有限公司注册资金10,000万元，其中重庆金融后援服务有限公司认缴出资5,500万元，持股比例55%，本公司认缴出资4,500万元，持股比例45%。截止2017年6月30日，实缴出资共3500万元，其中本公司实缴出资1,575万元，出资比例45%，重庆金融后援服务有限公司实缴出资1925万元，出资比例55%。根据本公司和重庆金融后援服务有限公司协议约定，剩余出资的出资期限延期至2024年11月28日。

18、投资性房地产**(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投资性房地产**

□ 适用 √ 不适用

(2) 采用公允价值计量模式的投资性房地产

□ 适用 √ 不适用

(3)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投资性房地产情况

无

19、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运输工具	办公设备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605,674.68	4,884,726.36	5,490,401.04
2.本期增加金额		594,282.19	594,282.19
(1) 购置		594,282.19	594,282.19
(2) 在建工程转入			
(3) 企业合并增加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或报废			
4.期末余额	605,674.68	5,479,008.55	6,084,683.23
二、累计折旧			
1.期初余额	491,111.06	2,855,360.94	3,346,472.00
2.本期增加金额	73,803.06	553,370.18	627,173.24
(1) 计提	73,803.06	553,370.18	627,173.24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或报废			
4.期末余额	564,914.12	3,408,731.12	3,973,645.24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或报废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40,760.56	2,070,277.43	2,111,037.99
2.期初账面价值	114,563.62	2,029,365.42	2,143,929.04

(2) 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情况

无

(3) 通过融资租赁租入的固定资产情况

无

(4) 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

无

(5)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	------	------------

其他说明

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本公司固定资产不存在抵押情况。

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本公司不存在通过融资租赁租入的固定资产。

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本公司固定资产不存在减值情况。

20、在建工程**(1) 在建工程情况**

无

(2)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无

(3) 本期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情况

无

21、工程物资

无

22、固定资产清理

无

23、生产性生物资产**(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2) 采用公允价值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24、油气资产** 适用 不适用**25、无形资产****(1) 无形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土地使用权	专利权	非专利技术	软件	特许权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330,754.32	3,823,114.95	4,153,869.27
2.本期增加金额						
(1) 购置						
(2) 内部研发						
(3) 企业合并增加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期末余额				330,754.32	3,823,114.95	4,153,869.27
二、累计摊销						

1.期初余额				187,642.10	2,421,306.14	2,608,948.24
2.本期增加 金额				41,707.68	382,311.48	424,019.16
(1) 计提				41,707.68	382,311.48	424,019.16
3.本期减少 金额						
(1) 处置						
4.期末余额				229,349.78	2,803,617.62	3,032,967.40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 金额						
(1) 计提						
3.本期减少 金额						
(1) 处置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 价值				101,404.54	1,019,497.33	1,120,901.87
2.期初账面 价值				143,112.22	1,401,808.81	1,544,921.03

本期末通过公司内部研发形成的无形资产占无形资产余额的比例。

(2)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土地使用权情况

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本公司不存在无形资产未办妥产权证书情况。

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本公司不存在无形资产抵押或担保的情况。

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本公司无形资产不存在减值情况。

26、开发支出

无

27、商誉**(1) 商誉账面原值**

无

(2) 商誉减值准备

无

28、长期待摊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摊销金额	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装修费	416,999.76		123,186.80		293,812.96
邮箱费	151,886.78		62,683.44		89,203.34
网费	11,792.45	190,094.34	49,160.98		152,725.81
南京银行战略合作项目	6,806,032.75		1,134,338.78		5,671,693.97
合计	7,386,711.74	190,094.34	1,369,370.00		6,207,436.08

其他说明

29、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57,356,228.61	8,660,265.95	52,737,212.55	7,980,196.76
可抵扣亏损	46,930,249.75	7,093,712.01		
合计	104,286,478.36	15,753,977.96	52,737,212.55	7,980,196.76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3) 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单位：元

项目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
	期末互抵金额	或负债期末余额	期初互抵金额	或负债期初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		15,753,977.96		7,980,196.76

(4)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40,653.76	122,316.09
可抵扣亏损	1,155,608.22	922,894.45
合计	1,196,261.98	1,045,210.54

(5)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单位：元

年份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备注
2022 年	232,713.77		
2021 年	834,313.61	834,313.61	
2020 年	88,476.49	88,476.49	
2019 年	104.35	104.35	
合计	1,155,608.22	922,894.45	--

其他说明：

递延所得税资产2017年6月30日余额较2016年12月31日余额增加97.41%，主要原因为公司业务季节性特点导致上半年亏损，产生可抵扣亏损增加所致。

30、其他非流动资产

无

31、短期借款

(1) 短期借款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质押借款	155,000,000.00	120,000,000.00
保证借款	75,000,000.00	75,000,000.00
保理+保证借款	35,000,000.00	44,000,000.00
合计	265,000,000.00	239,000,000.00

短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1)本公司与花旗银行（中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于2017年5月17日签订FA775155130423-d号《非承诺性短期循环融资协议》修改协议，为本公司提供最高额度为人民币4000万元的流动资金借款。本公司股东王安京为该借款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在上述融资额度协议下，花旗银行为本公司提供了人民币4000万元的流动资金借款，其中1700万元借款期限为2017年1月13日至2017年8月13日，1800万元借款期限为2017年6月9日至2017年8月9日，500万元借款期限为2017年6月14日至2017年8月14日。

(2)本公司与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公司于2016年6月签订BC2016061200000663号融资额度协议，为本公司提供最高授信额度为人民币7000万元的流动资金借款额度及人民币3000万元的保理融资额度。本公司签订ZZ914220160000001号最高额度质押合同以应收账款为7000万元的流动资金借款提供质押担保，截止2017年6月30日，用于该项质押的应收账款期末余额为16446.62万元。本公司于2017年2月9日签订编号为91422017340001的保理融资协议及编号为911422017320001的应收账款转让登记协议和2017年4月27日签订编号为91422017340002的保理融资协议及编号为91422017320002的应收账款转让登记协议，截止2017年6月30日，质押的应收账款期末余额为3597.35万元。同时，本公司股东王安京签订ZZ914220160000003号保证合同。

在上述融资额度协议下，本公司借款情况如下：

①本公司于2017年2月9日签订编号为91422017340001的保理融资协议，浦发银行为本公司提供金额为2100万元的回购型保理融资，保理融资到期日为2017年7月5日。

②本公司于2017年4月27日签订编号为91422017340002的保理融资协议，浦发银行为本公司提供金额为900万元的回购型保理融资，保理融资到期日为2017年10月24日。

③本公司于2017年5月签订编号为91422017280033号流动资金借款合同，金额为人民币4000万元，借款期间2017年5月19日至2018年5月18日。

(3)本公司与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东四环支行于2017年3月1日签订了编号为322617CF002号最高额综合授信合同和最高额质押合同，为本公司提供最高融资额度为6000万元的流动资金借款。截止2017年6月30日，用于该项质押的应收账款期末余额为2428.28万元。

在上述授信合同下，本公司借款情况如下：

①本公司于2017年3月22日签订编号为322617CF002-001JK的借款合同，金额为人民币1500万元，借款期间为2017年2017年3月22日至2018年3月21日。

②本公司于2017年4月24日签订编号为322617CF002-002JK的借款合同，金额为人民币3000万元，借款期间为2017年2017年4月24日至2018年4月23日。

(4)本公司与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中关村支行于2017年3月16日签订YYB27（融资）20170011号最高额融资合同，

为本公司提供最高授信额度为人民币2000万元的流动资金借款，本公司股东王安京及其妻子李玫为该借款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在上述授信合同下，2016年3月本公司与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中关村支行签订了编号为BJZX3010120170032的借款合同，借款金额为人民币2000万元，其中1000万元借款期间为2017年4月1日至2018年2月21日，1000万元借款期间为2017年4月1日至2018年4月1日。

(2) 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

本期末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总额为 0.00 元。

32、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无

33、衍生金融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4、应付票据

单位：元

种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商业承兑汇票	45,000,000.00	0.00
银行承兑汇票	0.00	0.00
合计	45,000,000.00	

本期末已到期未支付的应付票据总额为 0.00 元。

35、应付账款

(1) 应付账款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材料款	2,521,074.94	2,918,386.90
应付外包款	5,213,230.61	2,463,193.78
应付其他	618.00	618.00
合计	7,734,923.55	5,382,198.68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其他说明：

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无账龄超过一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应付账款余额中无应付持有本公司5%（含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及其他关联方款项。

36、预收款项

(1) 预收款项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收项目进度款	18,512,065.86	17,361,163.08
合计	18,512,065.86	17,361,163.08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预收款项

无

(3) 期末建造合同形成的已结算未完工项目情况

其他说明：

本报告期末，本公司无账龄超过一年的重要预收款项。

本报告期末预收款项中无预收持本公司5%（含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款项，无预收其他关联方款项的情况。

37、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33,990,164.61	234,274,601.77	234,282,969.36	33,981,797.02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1,715,583.05	14,197,707.10	13,675,674.99	2,237,615.16
三、辞退福利	5,000.00			5,000.00
合计	35,710,747.66	248,472,308.87	247,958,644.35	36,224,412.18

(2) 短期薪酬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32,432,359.87	216,538,249.93	217,025,444.09	31,945,165.71

3、社会保险费	1,029,532.19	7,680,769.50	7,433,768.84	1,276,532.85
其中：医疗保险费	897,126.79	6,889,427.66	6,672,774.69	1,113,779.76
工伤保险费	27,402.43	176,330.30	166,409.11	37,323.62
生育保险费	105,002.97	615,011.54	594,585.04	125,429.47
4、住房公积金	317,324.81	8,701,602.16	8,469,776.25	549,150.72
5、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210,947.74	1,353,980.18	1,353,980.18	210,947.74
合计	33,990,164.61	234,274,601.77	234,282,969.36	33,981,797.02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1,639,832.70	13,649,871.16	13,130,165.39	2,159,538.47
2、失业保险费	75,750.35	547,835.94	545,509.60	78,076.69
合计	1,715,583.05	14,197,707.10	13,675,674.99	2,237,615.16

其他说明：

38、应交税费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	7,164,817.67	8,025,449.92
企业所得税		5,326,688.67
个人所得税	3,978,953.35	4,095,844.60
城市维护建设税	736,828.58	768,641.37
其他	541,601.54	564,324.96
合计	12,422,201.14	18,780,949.52

其他说明：

应交税费2017年6月30日余额较2016年12月31日减少34%，主要原因为公司业务季节性特点导致上半年亏损，应缴纳的企业所得税减少所致。

39、应付利息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短期借款应付利息	1,368,590.22	806,907.77
合计	1,368,590.22	806,907.77

重要的已逾期未支付的利息情况：

单位：元

借款单位	逾期金额	逾期原因
------	------	------

其他说明：

应付利息2017年6月30日较2016年12月31日增加较多，主要系本期期末短期借款中部分为到期一次性还本付息，该部分借款所计提的利息尚未到付款期所致。

40、应付股利

无

41、其他应付款

(1)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审计咨询费	90,000.00	361,500.00
服务费	432,200.00	247,499.94
办公费	374,413.58	1,289,164.78
待付员工报销款	7,021,832.16	5,963,474.81
待付关联方报销款	62,379.25	136,656.81
机票款	907,712.00	664,840.00
社保及公积金个人部分	1,370,603.45	852,742.72
其他	547,224.90	174,510.19
待付 IPO 发行费用	8,214,328.42	
合计	19,020,693.76	9,690,389.25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	------	-----------

其他说明

本报告期内其他应付款中应付持有本公司5%（含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款项详见十二、6（2）所述。

其他应付款期末余额较期初余额增加较多，主要系2017年1-6月待支付的IPO项目发行费用较大所致。

42、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无

43、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无

44、其他流动负债

无

45、长期借款

(1) 长期借款分类

无

46、应付债券

(1) 应付债券

无

(2) 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不包括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无

(3) 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转股条件、转股时间说明

无

(4) 划分为金融负债的其他金融工具说明

无

47、长期应付款

(1) 按款项性质列示长期应付款

无

48、长期应付职工薪酬**(1)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表**

无

(2)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情况

无

49、专项应付款

无

50、预计负债

无

51、递延收益

无

52、其他非流动负债

无

53、股本

单位：元

	期初余额	本次变动增减(+、-)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98,566,719.00	32,860,000.00				32,860,000.00	131,426,719.00

其他说明：

经本公司2015年5月20日召开的201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2016年3月21日召开的2015年度股东大会决议、2017年3月28日召开的2016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和修改后章程的规定，并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2017年5月12日证监许可[2017]690号文《关于核准北京科蓝软件系统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的核准，2017年5月25日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3,286万股，每股面值人民币1.00元，本公司共计募集人民币23,889.22万元。扣除与发行有关的费用（不含增值税）人民币35,110,807.93元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203,781,392.07元，其中计入“股本”人民币3,286万元，计入“资本公积—股本溢价”170,921,392.07元。

54、其他权益工具

(1)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无

(2)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无

55、资本公积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201,563,299.97	170,921,392.07		372,484,692.04
合计	201,563,299.97	170,921,392.07		372,484,692.04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经本公司2015年5月20日召开的201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2016年3月21日召开的2015年度股东大会决议、2017年3月28日召开的2016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和修改后章程的规定，并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2017年5月12日证监许可[2017]690号文《关于核准北京科蓝软件系统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的核准，2017年5月25日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3,286万股，每股面值人民币1.00元，本公司共计募集人民币23,889.22万元。扣除与发行有关的费用（不含增值税）人民币35,110,807.93元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203,781,392.07元，其中计入“股本”人民币3,286万元，计入“资本公积—股本溢价”170,921,392.07元。

56、库存股

无

57、其他综合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发生额					期末余额
		本期所得税前发生额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	减：所得税费用	税后归属于母公司	税后归属于少数股东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5,151.96	27,351.32			27,351.32		22,199.36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5,151.96	27,351.32			27,351.32		22,199.36
其他综合收益合计	-5,151.96	27,351.32			27,351.32		22,199.36

其他说明，包括对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转为被套期项目初始确认金额调整：

58、专项储备

无

59、盈余公积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14,236,957.36			14,236,957.36
合计	14,236,957.36			14,236,957.36

盈余公积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60、未分配利润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上期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119,205,566.91	80,446,771.70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119,205,566.91	80,446,771.70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30,622,838.84	42,773,543.31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4,014,748.10
期末未分配利润	88,582,728.07	119,205,566.91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明细：

- 1)、由于《企业会计准则》及其相关新规定进行追溯调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2)、由于会计政策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3)、由于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4)、由于同一控制导致的合并范围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5)、其他调整合计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61、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201,215,565.25	125,940,236.14	192,820,241.59	117,431,485.56
合计	201,215,565.25	125,940,236.14	192,820,241.59	117,431,485.56

62、税金及附加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城市维护建设税	120,388.48	67,239.38
教育费附加	85,991.44	48,021.07
印花税	83,258.10	
营业税		30,710.56
合计	289,638.02	145,971.01

其他说明：

2017年1-6月较2016年1-6月增加98.42%，主要是受营改增政策影响，本期应交增值税增加，导致相应的税金及附加增加所致。

63、销售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售后维护支出	18,564,347.77	14,846,496.06
职工薪酬	15,482,563.09	14,777,960.12
差旅费	3,485,959.49	3,758,243.73
业务招待费	2,477,154.96	2,484,945.08
市场推广费	201,685.30	888,923.08
办公费	163,199.25	224,728.20
会议费		2,200.00
其他	274,698.59	432,682.60
合计	40,649,608.45	37,416,178.87

其他说明：

64、管理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研发支出	38,229,212.08	45,774,010.21
职工薪酬	11,614,905.37	9,482,478.04
差旅费	1,665,917.99	2,442,691.70
工会教育经费	701,548.36	2,126,610.78
租赁费	3,512,040.75	5,191,017.73
办公费	1,808,363.98	1,190,888.35

维修费	157,915.92	63,023.40
业务招待费	745,359.45	263,160.64
会议费	609,981.24	67,309.43
咨询费	291,753.07	1,240,631.28
无形资产摊销	422,250.30	423,220.11
折旧费	196,250.57	157,033.02
残保金	2,858.31	
审计费	52,487.34	34,887.55
其他	601,274.04	1,226,565.90
合计	60,612,118.77	69,683,528.14

其他说明：

65、财务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支出	7,130,640.87	5,992,326.52
减：利息收入	269,235.55	213,707.02
汇兑损益	493,118.69	-61,216.87
手续费及其他	593,540.32	1,596,743.71
合计	7,948,064.33	7,314,146.34

其他说明：

“手续费及其他”系银行手续费，以及为获取贷款支付的咨询费、担保费等。

66、资产减值损失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坏账损失	4,540,989.67	3,503,427.40
合计	4,540,989.67	3,503,427.40

其他说明：

资产减值损失2017年1-6月较2016年1-6月增加30.13%，主要原因为由于项目结算周期的影响，应收账款余额逐年增加所致。

67、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无

68、投资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471,631.23	-352,637.23
合计	-471,631.23	-352,637.23

其他说明：

69、其他收益

无

70、营业外收入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 额
政府补助	172,014.00	573,307.79	172,014.00
其他	671,088.54	379,591.47	671,088.54
合计	843,102.54	952,899.26	843,102.54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单位：元

补助项目	发放主体	发放原因	性质类型	补贴是否影 响当年盈亏	是否特殊补 贴	本期发生金 额	上期发生金 额	与资产相关/ 与收益相关
稳定岗位补 贴	开发区社保 局	补助	因承担国家 为保障某种 公用事业或 社会必要产 品供应或价 格控制职能 而获得的补 助	是	否		156,714.33	与收益相关
财政扶持基 金	上海市浦东 新区高桥镇 人民政府代 管资金专户	补助	因从事国家 鼓励和扶持 特定行业、产 业而获得的 补助（按国家 级政策规定 依法取得）	是	否		410,000.00	与收益相关
社保返还	经开区社保	补助	因承担国家 为保障某种	是	否		1,593.46	与收益相关

	局		公用事业或社会必要产品供应或价格控制职能而获得的补助					
北京中关村企业信用促进会补助	北京中关村科技融资担保有限公司	补助	因符合地方政府招商引资等地方性扶持政策而获得的补助	是	否	172,014.00	5,000.00	与收益相关
合计	--	--	--	--	--	172,014.00	573,307.79	--

其他说明：

71、营业外支出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其他	2,000.00	319.71	2,000.00
合计	2,000.00	319.71	2,000.00

其他说明：

72、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1,001.22
递延所得税费用	-7,772,779.98	-8,725,604.98
合计	-7,772,779.98	-8,724,603.76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38,395,618.82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5,759,342.82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89,081.61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0.00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0.00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1,315,101.71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0.00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0.00
研究开发费加计扣除的纳税影响	-609,253.84
所得税费用	-7,772,779.98

其他说明

73、其他综合收益

详见附注。

74、现金流量表项目

(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到押金及保证金	2,773,714.53	3,586,407.50
员工还备用金	7,052,408.58	6,561,583.79
银行存款利息收入	270,050.15	213,707.02
关联方备用金往来	1,900,000.00	2,495,091.60
收到政府补助	172,014.00	573,307.79
其他	497,345.77	308,149.55
合计	12,665,533.03	13,738,247.25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支付的押金及保证金	5,409,922.00	4,699,380.00
支付员工备用金	5,389,509.15	11,151,332.89
关联方备用金往来	1,988,000.00	3,675,112.61
交通差旅费	11,878,165.23	13,875,540.61
办公费	2,924,059.31	2,927,055.27

业务招待费	4,001,015.33	3,687,586.82
咨询费及市场推广费	810,080.00	410,000.00
租赁费	13,880,691.14	18,634,184.02
银行手续费	91,305.97	102,786.60
中介服务费	183,282.54	525,189.50
其他	1,318,036.09	1,826,982.77
合计	47,874,066.76	61,515,151.09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3)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无

(4)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无

(5)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借款保证金退回	3,400,000.00	8,200,000.00
电子商业承兑汇票贴现	41,824,416.67	
合计	45,224,416.67	8,200,000.00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本公司股东与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于2017年4月20日签订了编号为07701KB20178028的最高额保证合同，为本公司提供最高债权限额为等值人民币8000万元，本公司股东王安京为该借款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根据最高额保证合同条款规定：保证人自愿为债权人在约定的业务发生期间内，为债务人办理约定的各项业务，所实际形成的不超过最高债权限额的所有债权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上述各类业务具体包括但不限于：人民币/外币贷款、银行/商业承兑汇票贴现、银行承兑汇票承兑、银行保函(担保)、备用信用证、账户透支等。

在上述保证合同下，2017年4月本公司与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签订了编号为07701DP20178016的电子商业汇票贴现总协议附属条款。根据该协议，公司于当日申请贴现，实际贴现金额为41,824,416.67元，贴现利息为3,175,583.33元。

(6)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为获取贷款支付的保证金	4,400,000.00	7,000,000.00

为获取贷款支付的其他费用		2,084,250.00
首次公开发行 A 股直接费用	394,884.96	1,055,177.50
合计	4,794,884.96	10,139,427.50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75、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单位：元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	--
净利润	-30,622,838.84	-33,349,949.65
加：资产减值准备	4,540,989.67	3,503,427.40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627,173.24	528,845.71
无形资产摊销	424,019.16	424,694.16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1,369,370.00	125,940.68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7,130,640.87	7,486,283.63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471,631.23	352,637.23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7,773,781.20	-8,725,604.98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66,995,208.22	-65,067,451.36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47,416,016.58	-60,005,119.39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52,550,530.75	-2,746,324.8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85,693,489.92	-157,472,621.37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	--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	--
现金的期末余额	278,612,890.86	67,040,432.51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191,966,285.62	177,290,173.37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86,646,605.24	-110,249,740.86

(2) 本期支付的取得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无

(3) 本期收到的处置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无

(4)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278,612,890.86	191,966,285.62
其中：库存现金	786.40	786.40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278,612,104.46	191,965,499.22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78,612,890.86	191,966,285.62

其他说明：

76、所有者权益变动表项目注释

说明对上年期末余额进行调整的“其他”项目名称及调整金额等事项：

不适用

77、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11,254,981.70	贷款保证金及保函保证金
应收账款	255,827,949.95	贷款质押
合计	267,082,931.65	--

其他说明：

78、外币货币性项目**(1) 外币货币性项目**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期末折算人民币余额
其中：美元	16,705.93	6.7744	113,172.65
港币	19,430,685.56	0.86792	16,864,280.61
港币	438,835.14	0.86792	380,873.79
其他应收款			
其中：美元			

欧元			
港币	388,986.89	0.86792	337,609.50
应付账款			
其中：美元			
欧元			
港币	231,151.02	0.86792	200,620.59

其他说明：

(2) 境外经营实体说明，包括对于重要的境外经营实体，应披露其境外主要经营地、记账本位币及选择依据，记账本位币发生变化的还应披露原因。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中，子公司科蓝软件系统（香港）有限公司境外注册地为香港，记账本位币为港币。

79、套期

按照套期类别披露套期项目及相关套期工具、被套期风险的定性和定量信息：

80、其他

八、合并范围的变更

1、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1) 本期发生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无

(2) 合并成本及商誉

无

(3) 被购买方于购买日可辨认资产、负债

无

(4) 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按照公允价值重新计量产生的利得或损失

是否存在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企业合并并且在报告期内取得控制权的交易

是 否

(5) 购买日或合并当期期末无法合理确定合并对价或被购买方可辨认资产、负债公允价值的相关说明

无

(6) 其他说明

无

2、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1) 本期发生的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无

(2) 合并成本

无

(3) 合并日被合并方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

无

3、反向购买

无

4、处置子公司

是否存在单次处置对子公司投资即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是 否

是否存在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投资且在本期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是 否

5、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无

6、其他

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 企业集团的构成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深圳科蓝金信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深圳	深圳	信息技术	100.00%		投资设立
科蓝软件系统(香港)有限公司	香港	香港	信息技术	100.00%		投资设立

在子公司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持有半数或以下表决权但仍控制被投资单位、以及持有半数以上表决权但不控制被投资单位的依据：

对于纳入合并范围的重要的结构化主体，控制的依据：

确定公司是代理人还是委托人的依据：

其他说明：

不适用

(2)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无

(3) 重要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

无

(4) 使用企业集团资产和清偿企业集团债务的重大限制

无

(5) 向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提供的财务支持或其他支持

无

2、在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且仍控制子公司的交易

(1) 在子公司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无

(2) 交易对于少数股东权益及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的影响

无

3、在合营安排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1) 重要的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的会计处理方法
				直接	间接	
重庆巴云科技有限公司	重庆	重庆	软件开发与设计	45.00%		权益法

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持有 20% 以下表决权但具有重大影响，或者持有 20% 或以上表决权但不具有重大影响的依据：

(2) 重要合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无

(3) 重要联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单位：元

	期末余额/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上期发生额
流动资产	9,379,417.05	10,570,309.02
非流动资产	15,947,023.93	16,487,652.10
资产合计	25,326,440.98	27,057,961.12
流动负债	2,277,518.29	2,960,969.02
负债合计	2,277,518.29	2,960,969.02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23,048,922.69	24,096,992.10
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净资产份额	10,372,015.21	10,843,646.45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0.00	-167,042.78
对联营企业权益投资的账面价值	10,204,972.44	10,676,603.67
营业收入	497,264.14	3,246,478.86
净利润	-1,048,069.41	-783,638.29
综合收益总额	-1,048,069.41	-783,638.29

其他说明

(4) 不重要的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汇总财务信息

无

(5)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向本公司转移资金的能力存在重大限制的说明

无

(6)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发生的超额亏损

无

(7) 与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未确认承诺

无

(8) 与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或有负债

无

4、重要的共同经营

其他说明

1、公司2014年与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南京银行）签订基于直销银行的战略合作协议，协议约定的主要内容如下：

（1）双方确立联合运营战略合作关系，共同策划、建设、推广、运营南京银行直销银行业务，并按本协议约定承担各自的义务和享有收益分配。

（2）南京银行充分发挥品牌优势和业界影响力，有效利用渠道和业务基础，不断拓展直销银行的服务深度和广度；本公司负责建设完整的直销银行业务信息系统，保障系统的安全、高效运行，并根据业务发展和创新的要求不断进行后期建设和功能完善。

（3）双方共同制定直销银行的营销策略和运营计划，共同承担市场推广费用，均设立专门的市场推广负责人员，迅速扩大直销银行的品牌知名度和业务规模，并在资源投入上相互配合，发挥最优的协同效应。

（4）对于直销银行上开发的相关产品，双方共同拥有相关的知识产权。

（5）双方合作期限为五年。

（6）直销银行上线后的收益，包括南京银行基于直销银行的创新金融产品和外接金融机构支付给银行的承销费、管理费等收入；在系统上线后的次月起，对具体的收入组成及数额，及按照双方约定的分配标准所计算出的应分配给双方的收益金额进行结算。双方收益分成方式为直销银行运营开始，前两年南京银行和本公司按4：6的比例对收益进行分成；第3-5年南京银行和本公司按6：4的比例对收益进行分成；若年底决算，本公司负担的成本费用超过所获收益，双方应重新就收益分成问题进行磋商，达成新的协议。

（7）后续新增业务的具体分配方法和分成比例等，双方可以签署补充协议进行详细约定。

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已启动直销银行、P2P、同业合作3个子项目，其中，直销银行客户端平台系统基本建设完成，公司将该部分系统建设成本确认为长期待摊费用，金额794.04万元，在合作期限内平均摊销。直销银行清算分润系统、P2P、

同业合作子项目尚未完成系统建设，未形成收益，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在建平台系统公司累计投入劳务成本488.76万元。

2、2015年12月，本公司与杭州市民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杭州市民卡公司）签订战略联盟框架合作协议，约定主要内容如下：

(1) 本公司派出技术人员对杭州市民卡公司市民卡系统进行深入地分析与研究，尽快给出市民卡系统5-10年的总体IT咨询与建设规划。在上述咨询与建设规划完成之后，本公司负责杭州市民卡公司互联网综合服务平台系统的总体构架设计/技术实现和系统维护。

(2) 双方按以下主要核算指标进行合理的利润分配：

杭州市民卡互联网综合服务平台系统的总用户数量
 杭州市民卡互联网综合服务平台系统的支付交易数量
 理财平台交易总量
 电商平台及O2O平台交易总量
 具体细节由后续协议约定。

(3) 双方合作期限五年，到期后如果双方无重大分歧则自动延长五年。

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上述相关的业务系统尚在开发中，尚无正式正式运行，尚未形成收益。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本公司累计投入劳务成本402.89万元。

3、本公司与重庆金融后援服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重庆金融后援公司）签订P2P网贷与基金代销的战略合作协议，

截至2017年6月30日，平台系统部分开发完成，公司累计投入成本167.04万元。2016年6月，重庆金融后援公司主要管理人员调整，截至2017年6月30日主要管理人员仍未确定，该项目建设处于停滞状态，发行人无法确定该平台系统是否可顺利投产，无法确定已投入成本是否可以收回，故全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5、在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中的权益

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的相关说明：

6、其他

十、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本公司的经营活动会面临各种金融风险：信用风险、流动风险和市场风险（主要为外汇风险和利率风险）。本公司整体的风险管理计划针对金融市场的不可预见性，力求减少对本公司财务业绩的潜在不利影响。

（一）信用风险

本公司的信用风险主要来自货币资金、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等。管理层已制定适当的信用政策，并且不断监察这些信用风险的敞口。

本公司持有的货币资金，主要存放于商业银行等金融机构，管理层认为这些商业银行具备较高信誉和资产状况，存在较低的信用风险。

对于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本公司设定相关政策以控制信用风险敞口。本公司基于对客户的财务状况、从第三方获取担保的可能性、信用记录及其它因素诸如目前市场状况等评估客户的信用资质并设置相应信用政策。本公司会定期对客户信用记录进行监控，对于信用记录不良的客户，本公司会采用书面催款、缩短信用期或取消信用期等方式，以确保本公司的整体信用风险在可控的范围内。

截止2017年6月30日，本公司的客户前五大应收款占本公司应收款项总额22.25%（2016年：19.16%）。

本公司所承受的最大信用风险敞口为资产负债表中每项金融资产的账面金额。

（二）流动性风险

流动性风险是指本公司无法及时获得充足资金，满足业务发展需要或偿付到期债务以及其他支付义务的风险。

本公司财务部门持续监控公司短期和长期的资金需求，以确保维持充裕的现金储备；同时持续监控是否符合借款协议的规定，从主要金融机构获得提供足够备用资金的承诺，以满足短期和长期的资金需求。

本公司各项金融资产及金融负债以未折现的合同现金流量按到期日列示如下：

项目	期 末 余 额					
	账面净值	账面原值	1年以内	1-2年	2-5年	5年以上
货币资金	289,867,872.56	289,867,872.56	289,867,872.56			
应收账款	515,110,401.85	567,676,715.72	567,676,715.72			
其他应收款	14,386,724.82	16,121,807.50	16,121,807.50			
小计	819,364,999.23	873,666,395.78	873,666,395.78			
短期借款	265,000,000.00	265,000,000.00	265,000,000.00			
应付账款	7,734,923.55	7,734,923.55	7,734,923.55			
应付利息	1,368,590.22	1,368,590.22	1,368,590.22			
其他应付款	19,020,693.76	19,020,693.76	19,020,693.76			
小计	293,124,207.53	293,124,207.53	293,124,207.53			

续：

项目	期 初 余 额					
	账面净值	账面原值	1年以内	1-2年	2-5年	5年以上
货币资金	201,969,667.32	201,969,667.32	201,969,667.32			
应收账款	423,141,141.57	470,978,073.14	470,978,073.14			
其他应收款	16,728,872.44	18,428,713.96	18,428,713.96			
小计	641,839,681.33	691,376,454.42	691,376,454.42			
短期借款	239,000,000.00	239,000,000.00	239,000,000.00			
应付账款	5,382,198.68	5,382,198.68	5,382,198.68			
应付利息	806,907.77	806,907.77	806,907.77			
其他应付款	9,690,389.25	9,690,389.25	9,690,389.25			
小计	254,879,495.70	254,879,495.70	254,879,495.70			

（三）市场风险

1、外汇风险

本公司的主要经营位于中国境内，主要业务以人民币结算。但本公司已确认的外币资产和负债及未来的外币交易（外币资产和负债及外币交易的计价货币主要为美元和港币）依然存在外汇风险。本公司财务部门负责监控公司外币交易和外币资产及负债的规模，以最大程度降低面临的外汇风险；为此，本公司可能会已签署远期外汇合约或货币互换合约来达到规避外汇风险的目的。

1. 本报告期间公司未签署任何远期外汇合约和货币互换合约。
2. 本公司持有的外币金融资产和外币金融负债折算成人民币的金额列示如下：

项目	期末余额		
	美元项目	港币项目	合计
外币金融资产：			
货币资金	113,172.65	16,864,280.61	16,977,453.26
应收账款		380,873.79	380,873.79

其他应收款		337,609.50	337,609.50
小计	113,172.65	17,582,763.90	17,695,936.55
外币金融负债：			
应付账款		200,620.59	200,620.59
预收账款			
小计		200,620.59	200,620.59

续：

项目	期初余额		
	美元项目	港币项目	合计
外币金融资产：			
货币资金	116,041.44	14,360,173.16	14,476,214.60
应收账款		2,160,696.31	2,160,696.31
其他应收款		164,202.38	164,202.38
小计	116,041.44	16,685,071.85	16,801,113.29
外币金融负债：			
应付账款		643,382.55	643,382.55
预收账款			
小计		643,382.55	643,382.55

1.本报告期末，本公司无外币金融负债。

2.敏感性分析：

对于本公司美元及港币金融资产，如果人民币对美元及港币升值或贬值10%，其他因素保持不变，则本公司将减少或增加2017年1-6月净利润约293,428.09元，2016年1-6月净利润约303,015.17元。

2、利率风险

本公司的利率风险主要产生于银行借款等。浮动利率的金融负债使本公司面临现金流量利率风险，固定利率的金融负债使本公司面临公允价值利率风险。本公司根据当时的市场环境来决定固定利率及浮动利率合同的相对比例。

本公司财务部门持续监控公司利率水平。利率上升会增加新增带息债务的成本以及本公司尚未付清的以浮动利率计息的带息债务的利息支出，并对本公司的财务业绩产生重大的不利影响，管理层会依据最新的市场状况及时做出调整，这些调整可能是进行利率互换的安排来降低利率风险。

1. 本报告期末，公司无利率互换安排。
2. 本报告期末，本公司无长期带息债务。
3. 敏感性分析：

如果以浮动利率计算的借款利率上升或下降50个基点，而其他因素保持不变，本公司本期利润会减少或增加约378,333.33元，上期净利润会减少或者增加约379,194.44元。

上述敏感性分析假定在资产负债表日已发生利率变动，并且已应用于本公司所有按浮动利率获得的借款。

十一、公允价值的披露

无

十二、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

本企业最终控制方是王安京。

其他说明：

控制人名称	国籍	对本企业的持股比例（%）	
		直接	间接
王安京	中国	30.72	6.58

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王安京在宁波科蓝盛合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中的出资比例为98.81%，其中宁波科蓝盛合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持有本公司股份比例为6.66%，王安京对本公司的间接持股比例为6.58%。

2、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本企业子公司的情况详见附注九（一）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3、本企业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无

4、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企业关系
王安南	与王安京为亲属关系
王方圆	与王安京为亲属关系，现担任公司董事
王鹏	与王安京为亲属关系，系公司销售部员工
郑仁寰	董事
周荣	关键管理人员
李国庆	关键管理人员
周旭红	关键管理人员
吴绯	监事
周海朗	监事
李玫	为王安京之妻

其他说明

5、关联交易情况

（1）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表

单位：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重庆巴云科技有限公司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	0.00	494,900.00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说明

存在控制关系且已纳入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子公司，其相互间交易及母公司交易已作抵消。

(2) 关联受托管理/承包及委托管理/出包情况

无

(3) 关联租赁情况

无

(4) 关联担保情况

本公司作为担保方

无

本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单位：元

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王安京、李玫	30,000,000.00	2016年03月31日	2017年03月30日	是
王安京、李玫	10,000,000.00	2016年03月28日	2017年02月21日	是
王安京、李玫	10,000,000.00	2016年03月28日	2017年03月28日	是
王安京	15,000,000.00	2016年06月01日	2017年06月01日	是
王安京	40,000,000.00	2016年06月17日	2017年06月16日	是
王安京	17,000,000.00	2016年07月13日	2017年01月13日	是
王安京	19,000,000.00	2016年08月12日	2017年08月11日	否
王安京	9,000,000.00	2016年09月09日	2017年03月23日	是
王安京	15,000,000.00	2016年09月23日	2017年09月20日	否
王安京、李玫	10,000,000.00	2016年10月12日	2017年10月11日	否
王安京	20,000,000.00	2016年10月27日	2017年10月24日	否
王安京	11,000,000.00	2016年11月07日	2017年11月06日	否
王安京、李玫	15,000,000.00	2016年11月29日	2017年11月28日	否
王安京	18,000,000.00	2016年12月12日	2017年06月09日	是
王安京、李玫	20,000,000.00	2017年03月03日	2018年03月03日	否
王安京	21,000,000.00	2017年02月09日	2017年07月05日	否
王安京	21,000,000.00	2017年04月27日	2017年11月08日	否

王安京	40,000,000.00	2017年05月19日	2018年05月18日	否
王安京	18,000,000.00	2017年06月09日	2017年08月09日	否
王安京	5,000,000.00	2017年06月14日	2017年08月14日	否
王安京	80,000,000.00	2017年04月20日	2018年04月20日	否
王安京、李玫	60,000,000.00	2016年11月18日	2017年11月17日	否

关联担保情况说明

(5) 关联方资金拆借

无

(6) 关联方资产转让、债务重组情况

无

(7)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关键管理人员薪酬	2,524,081.00	2,148,000.00

(8) 其他关联交易

6、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1) 应收项目

单位：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应收账款	重庆巴云科技有限公司	1,139,350.00	78,615.00	1,139,350.00	78,615.00
其他应收款	王方圆	0.00	0.00	65,147.26	3,257.36
其他应收款	郑仁寰	337,609.50	21,610.07	188,383.78	9,419.19
其他应收款	李国庆	0.00	0.00	15,276.50	763.83
其他应收款	王鹏	0.00	0.00	20,151.60	1,007.58

(2) 应付项目

单位：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其他应付款	王安京	0.00	12,004.09
其他应付款	王鹏	44,795.73	11,847.86
其他应付款	周荣	4,843.42	2,856.42
其他应付款	李国庆	10,140.10	0.00
其他应付款	周旭红	0.00	15,247.60
其他应付款	吴绯	2,600.00	2,400.00

7、关联方承诺**8、其他**

备用金借款及报销

单位：元

关联方名称	2017年1-6月			
	备用金借款	支付报销款	备用金还款	报销备用金
王安京	1,738,000.00	-	1,700,000.00	11,503.91
王方圆	220,000.00	-	-	285,147.26
吴绯	63,000.00	2,417.00	57,532.00	12,688.50
周荣	3,000.00			4,987.00
周旭红	10,000.00	15,247.60	-	10,000.00
李国庆			-	25,416.60
王鹏	250,000.00		200,000.00	40,000.00
郑仁寰	243,017.60		-	64,729.44

十三、股份支付**1、股份支付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2、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股份支付的修改、终止情况

无

5、其他

无

十四、承诺及或有事项

1、重要承诺事项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承诺

一、重大承诺事项

1、签订的尚未履行或尚未完全履行的租赁合同及有关财务支出

(1) 本公司自2016年2月1日至2018年1月31日租赁丰联广场1601-03/1612单元，月租金115,227.00元，物业费每月21,855.60元。

本公司自2015年4月1日起至2017年3月31日租赁丰联广场2301、2310、2311、2312单元，月租金129,742.00元，物业管理费每月18,812.59元。

(2) 本公司自2015年8月1日至2018年7月31日租赁中国人寿大厦401-403单元，月租金287,613.51元，物业费每月40,422.74元。

(3) 本公司自2013年4月10日至2017年4月9日租赁朝阳区朝阳门外大街22号泛利大厦16层1611单元，月租金47,895元。自2017年4月10日至2018年4月9日，月租金52,262元。

(4) 本公司自2015年6月1日至2017年5月30日租赁北京市朝阳区朝外大街18号丰联广场大厦9层914单元，月租金46,400元，自2017年5月31日至2018年5月30日，月租金48,720元。

(5) 本公司自2015年9月1日至2017年8月30日租赁上海长宁区天山西路568号2幢，月租金27,728.14元

(6) 本公司自2016年3月11日起至2019年3月10日租赁成都市武侯区领事馆路7号 1栋2单元5层507号，月租金23,069.2元。

(7) 深圳科蓝信自2016年4月5日起至2019年4月4日租赁深圳市南山区科技南十二路28号，20天免租期，自2016年4月25日起至2016年5月4日，每天的租金2430元，自2016年5月5日至2017年4月4日，月租金72,900.00元，自2017年4月5日至2018年4月4日，月租金77,274.00元，自2018年4月5日至2019年4月4日，月租金82,134.00元。

二、对外出资承诺

(1) 本公司联营公司重庆巴云科技有限公司注册资金10,000万元，其中重庆金融后援服务公司认缴出资5,500万元，持股比例55%，本公司认缴出资4,500万元，持股比例45%。截止2017年6月30日，本公司对重庆巴云科技有限公司实缴出资1,575万元，根据本公司和重庆金融后援服务有限公司协议约定，剩余出资出资期限延期至2024年11月28日。

(2) 2015年5月19日，本公司参股10%的广州市民卡信息系统有限公司设立，注册资本5000万元。广州市民卡信息系统有限公司章程明确规定：本公司应出资数额为500万元，出资期限为2045年1月23日。

(3) 2016年7月27日，本公司参股15%的江苏鑫合易家信息技术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鑫合易家公司）设立，注册资本3000万元，其中本公司认缴出资450万元，占注册资本的15%，南京银资物业管理有限责任公司认缴出资2100万元，占注册资本的70%，江苏润和软件股份有限公司认缴出资450万元，占注册资本的15%。截至2017年6月30日，本

公司对鑫合易家实缴出资214万元，根据其章程约定，剩余出资应于2019年12月29日之前缴足。

2、或有事项

(1)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或有事项

无

(2) 公司没有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也应予以说明

公司不存在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

3、其他

十五、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1、重要的非调整事项

无

2、利润分配情况

无

3、销售退回

无

4、其他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说明

截止财务报告日，本公司不存在需要披露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十六、其他重要事项

1、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1) 追溯重述法

无

(2) 未来适用法

无

2、债务重组

无

4、资产置换

无

5、年金计划

无

6、终止经营

无

6、分部信息

(1) 报告分部的确定依据与会计政策

本公司不存在不同经济特征的多个经营分部，也没有依据内部组织结构、管理要求、内部报告制度等确定经营分部，因此，本公司不存在需要披露的以经营分部为基础的分部报告信息。

(2) 报告分部的财务信息

无

(3) 公司无报告分部的，或者不能披露各报告分部的资产总额和负债总额的，应说明原因

无

(4) 其他说明

无

7、其他对投资者决策有影响的重要交易和事项

无

8、其他

无

十七、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573,742,744.17	100.00%	51,994,139.49	9.06%	521,748,604.68	472,890,278.50	100.00%	47,005,474.57	9.94%	425,884,803.93
合计	573,742,744.17	100.00%	51,994,139.49	9.06%	521,748,604.68	472,890,278.50	100.00%	47,005,474.57	9.94%	425,884,803.93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年以内分项			
1年以内	427,404,042.66	21,370,202.13	5.00%
1年以内小计	427,404,042.66	21,370,202.13	5.00%
1至2年	76,822,251.79	7,682,225.18	10.00%
2至3年	27,624,671.78	5,524,934.36	20.00%
3至4年	10,483,868.08	5,241,934.04	50.00%
4至5年	3,447,100.00	1,723,550.00	50.00%
5年以上	10,451,293.78	10,451,293.78	100.00%
合计	556,233,228.09	51,994,139.49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组合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关联方应收账款	17,509,516.08	
合计	17,509,516.08	-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4,988,664.92 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0.00 元。

(3)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无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前五名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的比例(%)	已计提坏账准备
第一名	35,042,736.00	6.11	1,752,136.80
第二名	27,141,030.00	4.73	1,798,826.50
第三名	23,053,461.03	4.02	2,165,843.58
第四名	21,156,950.64	3.69	1,319,222.53
第五名	19,938,243.40	3.48	2,018,706.68
合计	126,332,421.07	22.03	9,054,736.09

(5)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无

(6) 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无

2、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20,705,483.30	100.00%	1,698,286.64	8.20%	19,007,196.66	22,709,294.13	100.00%	1,940,103.42	8.54%	20,769,190.71
合计	20,705,483.30	100.00%	1,698,286.64	8.20%	19,007,196.66	22,709,294.13	100.00%	1,940,103.42	8.54%	20,769,190.71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	8,147,710.52	407,385.53	5.00%
1 年以内小计	8,147,710.52	407,385.53	5.00%
1 至 2 年	5,097,245.55	509,724.55	10.00%
2 至 3 年	1,495,119.14	299,023.83	20.00%
3 至 4 年	254,673.46	127,336.73	50.00%
4 至 5 年	281,828.00	140,914.00	50.00%
5 年以上	213,902.00	213,902.00	100.00%
合计	15,490,478.67	1,698,286.64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关联方其他应收款	5,215,004.63	
合计	5,215,004.63	-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241,816.78 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0.00 元。

(3)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无

(4)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单位：元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保证金	6,148,430.20	5,041,664.20
押金	4,377,520.42	4,834,881.56
备用金	4,709,416.98	5,206,713.48
合并范围内往来款	5,215,004.63	4,690,756.43
其他	255,111.07	230,504.89
上市费用		2,704,773.57
合计	20,705,483.30	22,709,294.13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第一名	招标履约保证金	863,000.00	1-2 年	4.17%	86,300.00
第二名	招标履约保证金	571,000.00	1 年以内	2.76%	28,550.00
第三名	招标履约保证金	458,000.00	1-2 年	2.21%	45,800.00
第四名	招标履约保证金	422,000.00	1 年以内	2.04%	21,100.00
第五名	招标履约保证金	390,453.20	1 年以内、1-2 年	1.89%	19,522.66
合计	--	2,704,453.20	--	13.07%	201,272.66

(6) 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

无

(7)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

无

(8) 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无

3、长期股权投资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10,007,925.00		10,007,925.00	10,007,925.00		10,007,925.00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10,204,972.44		10,204,972.44	10,676,603.67		10,676,603.67
合计	20,212,897.44		20,212,897.44	20,684,528.67		20,684,528.67

(1) 对子公司投资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深圳科蓝金信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10,000,000.00			10,000,000.00		
科蓝软件系统(香港)有限公司	7,925.00			7,925.00		
合计	10,007,925.00			10,007,925.00		

(2)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单位：元

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一、合营企业												
重庆巴云科技有限公司	10,676,603.67			-471,631.23							10,204,972.44	
小计	10,676,603.67			-471,631.23							10,204,972.44	
二、联营企业												
合计	10,676,603.67			-471,631.23							10,204,972.44	

(3) 其他说明

无

4、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199,326,335.42	124,704,048.83	190,920,926.59	115,956,999.45
合计	199,326,335.42	124,704,048.83	190,920,926.59	115,956,999.45

其他说明：

5、投资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471,631.23	-352,637.23
合计	-471,631.23	-352,637.23

6、其他

无

十八、补充资料

1、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说明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172,014.00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669,088.54	
减：所得税影响额	126,165.38	
合计	714,937.16	--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7.32%	-0.31	-0.31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7.49%	-0.32	-0.32

3、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1) 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原因说明，对已经境外审计机构审计的数据进行差异调节的，应注明该境外机构的名称

4、其他

无

第十一节 备查文件目录

- 一、载有公司法定代表人签名的2017年半年度报告文本；
 - 二、载有公司法定代表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告文本；
 - 三、报告期内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 以上备查文件的备置地点：公司董事会办公室。